



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

China Nonferrous Min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258



2013
年度報告

目錄

I.	公司資料	2
II.	主席致辭	4
III.	業績概要	6
IV.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16
V.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40
VI.	企業管治報告	46
VII.	企業社會責任	57
VIII.	董事會報告	59
IX.	獨立核數師報告	73
X.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5
	綜合財務狀況表	76
	公司財務狀況表	78
	綜合權益變動表	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2
XI.	五年財務概要	158
XII.	定義	159



盧安夏銅礦發現紀念碑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1201室

贊比亞主要營業地點

32 Enos Chomba Road
Kitwe · Zambia

公司網站

www.cnmccl.net

股份代碼

1258

董事

非執行董事

羅 濤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陶星虎先生(副主席兼總裁)

王春來先生(副總裁)

駱新耿先生(副總裁)

楊新國先生(副總裁)

謝開壽先生(副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傳堯先生

劉景偉先生

陳 爽先生



晨曦下的Chambishi銅礦主礦井

公司資料 (續)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劉景偉先生(主席)
羅 濤先生
陳 爽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孫傳堯先生(主席)
羅 濤先生
劉景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 爽先生(主席)
羅 濤先生
孫傳堯先生

合規委員會

羅 濤先生(主席)
陳 爽先生
孫傳堯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胡愛斌先生
李天維先生 CPA

法律顧問

Davis Polk & Wardwell
香港
遮打道3A號
香港會所大廈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主席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對中國有色礦業的關心、支持和幫助！2012年6月29日，中國有色礦業在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下，在資本市場相對低迷之際在香港成功上市，成為第一支登陸香港資本市場的非洲概念股。各位股東當初的選擇非常正確，中國有色礦業未來的發展更是值得期待！

主席致辭（續）

迎難而上，逆勢求強。2013年對於中國有色礦業的母公司中國有色集團而言，是攻堅克難、逆勢發展的重要年份。這一年，中國有色集團得到了習近平、李克強等黨和國家領導同志的親切關懷，特別是我作為中國企業家代表團成員隨同習近平總書記出訪南非期間，總書記對中國有色集團的改革發展給予了充分肯定，勉勵我們再接再厲、再上台階。在黨和國家的大力支持下，中國有色集團的資產總額、營業收入、有色金屬產品產量與「十一五」初期相比分別增長了16倍、39倍和30倍。尤其是營業收入實現1905億元，有望進一步大幅提升在「世界500強」中的排名。這一年，在各位股東的大力支持下，中國有色礦業4家在贊比亞的出資企業在世界經濟低速增長、基本金屬市場持續走低的情況下，銳意進取、奮力求強，實現了生產經營的穩健發展，在資本市場的影響力不斷擴大，成為中國有色集團2013年跨越發展的重要支撐，也成為中國有色集團打造企業品牌的榜樣力量。

同心攜手，再譜華章。2014年1月24日，李克強總理為中國有色礦業母公司中國有色集團做出重要批示，鼓勵中國有色集團為中國經濟提質增效升級做出新貢獻。這既是對中國有色集團的殷切期望，也為中國有色礦業的改革發展指明了努力方向、提供了強大動力。面向未來，中國有色礦業管理團隊將始終牢記自身肩負的責任和使命，在母公司中國有色集團以及各位股東和社會各界的關注和支持下，充分運用香港市場的資本運作平台功能，進一步加快謙比希東南礦體、穆旺巴希礦山、爐渣選礦等後備項目建設，儘快實現穆利亞希、謙比希銅冶煉二期擴產和馬本德濕法煉銅等項目的達標達產，進一步優化產業結構，提高企業產能，提高科技與管理水平，穩步提升企業的經濟運行質量和效益，以優秀的業績回報股東與社會，將中國有色礦業打造成為合規經營、管理一流、業績優秀、回報豐厚、形象良好的上市公司！

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羅濤



2014年3月21日

業績概要

營業收入繼續穩步增長

本集團2013年營業收入繼續保持穩步增長，全年實現收益1,744.0百萬美元，同比增長13.8%。

2013年本集團歸屬本公司擁有人利潤67.3百萬美元，同比下降31.7%。

2013年經營性現金流量淨額為136.1百萬美元，同比下降22.8%。

產品產量迅速提升

2013年全年累計生產粗銅201,123噸，同比增長14.7%。

2013年全年累計生產陰極銅38,682噸，同比增長73.3%。

2013年全年累計生產硫酸523,469噸，同比增長23.6%。



粗銅產品

業績概要（續）

項目開發穩步推進

謙比希銅冶煉二期擴建項目收尾工程和部分新增改造工程積極推進。

中色非洲礦業之謙比希東南礦體探建結合項目施工全面展開。

中色非洲礦業之謙比希西礦體膏體充填系統建設項目完成基本建設，進入設備調試階段。

中色盧安夏之爐渣選礦項目基礎施工正在進行。

中色馬本德濕法之馬本德項目完成了基建工作，並開始單體試車工作。

謙比希濕法之穆旺巴希礦山項目在建設中，計劃2014年下半年建成投產。

謙比希濕法之Kakoso尾礦開發濕法項目正在相關政府部門的批覆過程中。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產品的銷量、平均售價、收益及對總收益之貢獻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2012年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銷量 ⁽¹⁾ (噸)	平均售價 (美元/噸)	收益 (千美元)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美元/噸)	收益 (千美元)	
粗銅	199,057	7,095	1,412,390	81.0%	166,143	7,957	1,321,923	86.3%
陰極銅	38,891	6,886	267,790	15.3%	20,337	7,233	147,102	9.6%
硫酸	400,827	159	63,843	3.7%	359,678	176	63,290	4.1%
總計			1,744,023	100%			1,532,315	100.0%

附註：(1) 除硫酸外，所有產品的銷量均基於含銅量

業績概要（續）

收入

本集團2013年全年收益為1,744.0百萬美元，較2012年全年的1,532.3百萬美元增長13.8%。2013年以來國際銅價持續下跌，對公司業務產生一定影響。但2013年公司謙比希銅冶煉的粗銅和硫酸銷量有較大的增長，以及剛果(金)華鑫濕法項目、穆利亞希項目攪拌浸出系統及堆浸系統的投產提高了陰極銅的產量及銷量，使公司2013年收入仍保持較大增長。2013年全年，本集團粗銅、陰極銅和硫酸的收益佔總收益比例分別為81.0%、15.3%以及3.7%。

粗銅收益從2012年的1,321.9百萬美元增長6.8%，達到2013年的1,412.3百萬美元。雖然受國際銅價下跌影響，粗銅平均售價由2012年的每噸7,957美元下降10.8%至2013年的每噸7,095美元，但是2013年本集團繼續內部管理和技術改造，增大了粗銅產量，保證了粗銅收益的增長。另外謙比希銅冶煉擴建相繼投入使用，因此2013年謙比希銅冶煉的粗銅產量較2012年相比有所增加。2013年謙比希銅冶煉的粗銅銷量為199,057噸，比2012年上漲19.8%。

陰極銅收益從2012年的147.1百萬美元大幅增長81.9%至2013年的267.7百萬美元。陰極銅銷量由2012年的20,337噸增長91.2%至2013年的38,891噸。原因是剛果(金)華鑫濕法項目的達產、穆利亞希項目攪拌浸出系統及堆浸系統投產，帶來陰極銅產量的大幅增長，但謙比希濕法冶煉有限公司贊比亞本部由於高品位礦石原料供應不足和停產改造電解槽導致其陰極銅產量有所下降，部分抵銷了新項目投產帶來的陰極銅產量增長。雖然陰極銅平均售價也受到國際銅價下跌影響，由2012年的每噸7,233美元下跌4.8%至2013年的每噸6,886美元，但是由於陰極銅產量的大幅增長，陰極銅收益仍有大幅增長。另外，穆利亞希項目堆浸系統仍持續築堆，未來本集團的陰極銅產能將有進一步的提升。

硫酸2013年收益為63.8百萬美元，比2012年的63.3百萬美元上升了1.0%，主要原因是：

- (1) 2013年粗銅產量較2012年有較大增長，而硫酸作為粗銅生產過程中的副產品，其產量有所增加，其銷量也由2012年的359,678噸增加11.4%至2013年的400,827噸；
- (2) 隨著當地硫酸市場價格的下跌，本集團的硫酸平均售價由2012年的每噸176美元下降至2013年的每噸159美元。

業績概要（續）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產品的銷售成本、單位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銷售成本 (千美元)	單位銷 售成本 (美元/噸)	毛利 (千美元)	毛利率 (%)	銷售成本 (千美元)	單位銷 售成本 (美元/噸)	毛利 (千美元)	毛利率 (%)
粗銅	1,270,403	6,382	141,987	10.1%	1,144,335	6,888	177,588	13.4%
陰極銅	189,601	4,875	78,189	29.2%	94,501	4,647	52,601	35.8%
硫酸	9,762	24	54,081	84.7%	10,529	29	52,761	83.4%
總計	1,469,766		274,257	15.7%	1,249,365		282,950	18.5%

於2013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1,469.8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1,249.4百萬美元增加17.6%。主要原因是粗銅銷量的增長帶來成本總額的增加，同時部分被國際銅價的下跌所抵銷。



綠樹叢中的中色非洲礦業中心辦公樓

業績概要（續）

粗銅銷售成本由2012年的1,144.3百萬美元上漲11.0%至2013年的1,270.4百萬美元。雖然由於國際銅價的下跌拉低了向外來供應商購買銅精礦的價格，使得粗銅的單位銷售成本由2012年的每噸6,888美元下降7.3%至2013年的每噸6,382美元，但是由於銷量的增長，所以整體粗銅銷售成本仍然上升。

陰極銅銷售成本從2012年的94.5百萬美元上漲100%至2013年的189.6百萬美元。主要原因是陰極銅銷量上漲91.2%，以及穆利亞希項目攪拌浸出系統投產初期外購原料較多，導致陰極銅單位銷售成本從2012年的每噸4,647美元上升至2013年的每噸4,875美元。

硫酸銷售成本從2012年的10.5百萬美元下降6.6%至2013年的9.8百萬美元。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本集團實現毛利274.3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282.9百萬美元下降3.1%。2013年毛利率從2012年的18.5%下跌2.8個百分點至15.7%。毛利下跌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產品銷量增加，同時部分被國際銅價下跌以及外購銅數量增加所抵銷。

粗銅的毛利率從2012年的13.4%下降3.3個百分點至2013年的10.1%。主要原因是國際銅價下跌導致的粗銅平均售價下降，降低了本公司自產礦山銅部分的平均售價。

陰極銅的毛利率從2012年的35.8%下降了18.4%至2013年的29.2%，主要原因是國際銅價下跌。同時，公司穆利亞希項目在攪拌浸出系統處於投產初期，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陰極銅的整體毛利率。隨著穆利亞希項目逐漸達產，公司預計未來陰極銅毛利率將逐漸得到改善。

硫酸的毛利率從2012年的83.4%上升1.5%至2013年的84.7%，跟去年相若。

業績概要（續）

分銷及銷售成本

2013年本集團分銷及銷售成本為42.5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34.9百萬美元上漲21.7%。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2013年銷售的粗銅量較2012年有較大的增長，導致運輸、貨運與保險費用上升。

行政費用

2013年本集團行政費用為51.6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46.6百萬美元上升10.7%。主要原因是由於生產規模擴張，導致員工薪酬支出及差旅費用等有所上升。

財務費用

2013年本集團財務費用為10.6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6.0百萬美元上升78.5%。主要原因是於2013年報告期內資本化部分的利息支出較2012年小。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益

2013年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虧損0.3百萬美元，而2012年的收益為0.9百萬美元。簽訂該等銅期貨合約的目的在於對沖因本集團預計自外界供應商採購銅精礦和本集團預計向外界客戶銷售粗銅的時間點存在差異所產生的銅價波動的淨持倉。2013年，根據市場情況本集團所簽訂的期貨合約較少，由於在持倉期間的銅價波動較小，由此產生的對沖風險的虧損也較為有限。

其他費用

2013年本集團其他費用為3.3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10.1百萬美元下降67.8%。主要原因是匯兌損失由2012年的3.0百萬美元降低至0.5百萬美元，以及本公司於2013年報告期內再無上市費用入帳。

所得稅費用

2013年本集團所得稅48.8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24.7百萬美元增加97.6%。有效稅率從2012年的12.8%上升至2013年的27.7%，主要原因是濕法公司自本年起繳稅，以及對謙比希銅冶煉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潤按12.5%稅率計提愛爾蘭所得稅。

業績概要（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淨利潤率

受以上因素影響，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2012年的98.5百萬美元下降31.7%至2013年的67.3百萬美元。2012年和2013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佔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6.4%和3.9%。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若干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全年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6,156	176,34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8,803)	(187,76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77,532	58,6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54,885	47,23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723	217,30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4,473)	18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135	264,72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入主要來自銅產品銷售收入。現金流出主要用於各種經營費用。2013年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136.1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176.3百萬美元減小22.8%。主要原因為本公司稅前利潤總額從2012年的192.8百萬美元下跌8.6%至2013年176.2百萬美元，加上2013年存貨及應收賬款增長所致。

業績概要（續）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出主要包括購買銅生產所需物業、廠房及設備。2013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258.8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187.8百萬美元上升37.8%。主要原因為2013年中色非洲礦業謙比希東南礦體探建結合項目資金額較大；此外，中色華鑫濕法項目、穆利亞希項目、Baluba中礦等隨著項目投資完成，於報告期內集中投資額相對減少。但總體來看，由於本集團新的謙比希濕法馬本德項目、爐渣選礦項目、穆旺巴希項目處於建設期，固定資產投資所需投入現金仍預期保持較高水準。未來本集團也將持續加大固定資產投資，為本集團長期業績增長奠定基礎。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013年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277.5百萬美元。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包括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新增資本所得款項。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還款、股息及利息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現金、定期存款和活期存款）為415.1百萬美元，較於2012年12月31日的264.7百萬美元增加了150.4百萬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為143.3百萬美元，較2012年12月31日的120.3百萬美元增加了23.0百萬美元。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是與本集團業務規模的擴大相匹配的。

存貨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存貨370.1百萬美元，較2012年12月31日的330.4百萬美元增加了39.7百萬美元。主要原因是根據生產計劃和市場變化情況，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原材料及備品備件存貨較2012年12月31日增加了34.8百萬美元。

業績概要（續）

貿易應付款項

隨本集團業務規模的擴大，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達239.4百萬美元，較2012年12月31日的192.1百萬美元增加了47.3百萬美元。

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中色非洲礦業的東南礦體採礦及選礦設施	60,446	24,484
中色非洲礦業的其他採礦及選礦設施	18,761	15,542
中色盧安夏(Baluba中礦)的採礦及選礦設施	19,228	15,874
中色盧安夏(穆利亞希項目)的採礦及濕法冶煉設施	42,989	63,313
謙比希銅冶煉的火法治煉設施	36,787	70,750
謙比希濕法治煉的濕法治煉設施	16,538	1,593
中色華鑫濕法治煉的濕法治煉設施	5,624	8,494
中色馬本德濕法的濕法治煉設施	67,793	1,904
總計	268,166	201,954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於2013年達到268百萬美元，較2012年的202百萬美元增加66百萬美元。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用於穆利亞希項目、馬本德項目及東南礦體擴建項目。

市場風險披露

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市場風險主要為商品價格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

由於銅是本集團採購、生產及銷售的主要產品，故本集團商品價格風險主要來自銅市價波動。為了減輕這種風險，本集團簽訂銅期貨交易合同與臨時價格合約以控制與預測銅產品銷量、預測銅精礦購買量、庫存和本集團的銅產品銷售承諾相關的風險。

業績概要（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贊比亞及剛果（金）經營業務，過往大部分買賣以本集團功能貨幣美元計值，而個別買賣以非功能貨幣的其他貨幣（主要為贊比亞克瓦查及人民幣）結算，使本集團有外匯風險。此外，根據贊比亞政府政策，其要求在贊比亞國內所有交易以克瓦查進行報價及支付，對本集團業務運營產生了一定的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進行外幣對沖活動。本集團主要通過將交易價格鎖定在同一時點來最大程度消除影響。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受利率變化影響而有現金流利率風險。目前本集團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董事於有需要時會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Chambishi銅礦選礦廠全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述

2013年，本集團積極應對銅價下跌、市場波動不利影響，業務發展繼續保持強勁增長勢頭。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產品產銷量進一步提升，實現收益1,744.0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3.8%；唯因銅價同比下跌及部分新增產能尚未發揮，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67.3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31.7%。

同時，中色盧安夏之穆利亞希項目堆浸系統已於報告期內投產，謙比希銅冶煉二期擴建項目制氧、轉爐等系統相繼投入使用，極大地增強了本集團的產能，提升了本集團競爭力。本集團其他建設項目如中色非洲礦業之謙比希東南礦體探建結合項目、中色馬本德濕法之馬本德濕法廠、謙比希濕法冶煉之穆旺巴希露天礦等也進展順利，將為本集團未來的進一步業務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謙比希銅冶煉ISA爐廠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

作為高速發展的領先垂直綜合銅生產商，本集團在贊比亞及剛果（金）專注經營銅開採、選礦、濕法冶煉、火法治煉及銷售業務。本集團同時亦生產粗銅冶煉工序中產生的副產品硫酸。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以下公司經營：即位於贊比亞的中色非洲礦業、中色盧安夏、謙比希銅冶煉及謙比希濕法治煉，及謙比希濕法治煉的三家合營附屬公司，即位於贊比亞的Kakoso公司，以及位於剛果（金）的中色華鑫濕法及中色馬本德濕法。

2013年，本集團累計生產了粗銅201,123噸，陰極銅38,682噸，分別較去年增長了14.7%和73.3%；累計生產了硫酸523,469噸，較去年同比增長23.6%；2013年本集團收益由2012年的1,532.3百萬美元增長到了1,744.0百萬美元，增幅達到13.8%。

資源量及儲量

資源量及／或儲量的年度更新所採納的假設

本報告資源量及／或儲量的年度更新所採納的假設採用2012年招股章程所採用之同一標準JORC準則，在沿用了技術顧問所使用的歷史資料的基礎上根據新的勘探工作做了相應更新。資源量及／或儲量已經由內部專家確定沒有重大變化，主要變化為生產消耗及加密勘探之後帶來的調整。



Muliashi項目堆浸系統1號堆場噴淋作業



Muliashi項目噴淋後浸出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JORC標準計算的礦產資源及礦產儲量的資料如下：

(1) 資源量

謙比希主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探明	11.74	2.31%	—	—	13.57	2.28%	—	—	
控制	5.58	2.43%	—	—	4.77	2.15%	—	—	
推斷	8.27	2.36%	—	—	6.06	2.25%	—	—	

註： 1. 2013年採礦消耗地質礦石量114.3萬噸；

2. 2013年主礦體投入開發性勘探深部礦體探礦鑽孔12個／進尺4192.31m。完成生產探礦坑內鑽孔36個／進尺3337.94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1) 資源量 (續)

謙比希西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氧化礦									
探明	3.56	2.07%	1.11 %	—	3.59	2.03%	1.06%	—	
控制	1.36	2.22%	1.08 %	—	1.35	1.86%	0.99%	—	
推斷	0.001	1.77%	0.64 %	—	0.24	2.21%	1.33%	—	
硫化礦									
探明	13.70	2.1%	—	—	10.69	2.01%	—	—	
控制	10.63	2.08%	—	—	7.91	2.13%	—	—	
推斷	8.24	2.18%	—	—	14.32	2.20%	—	—	

- 註： 1. 2013年採礦消耗地質礦石量97.9萬噸，品位2.25%；
2. 2013年謙比希西礦體投入開發性勘探地表鑽探鑽孔14個／進尺8803.29m，生產探礦坑內鑽孔17個／進尺1693.96m；
3. 謙比希西礦部分資源量劃歸謙比希主礦。

謙比希東南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探明	2.22	1.96%	—	0.11%	—	—	—	—	
控制	28.00	1.88%	—	0.11%	47.41	2.19%	—	0.10%	
推斷	119.86	1.84%	—	0.10%	102.37	1.87%	—	0.11%	

- 註： 2013年投入開發性勘探水文地質調查孔3個／進尺1617.09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1) 資源量 (續)

穆旺巴希礦山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探明	2.50	2.15%	1.09%	2.50	0.82	2.22%	0.91%	—	
控制	4.88	1.96%	0.68%	4.88	8.38	2.00%	0.75%	—	
推斷	3.31	2.06%	0.48%	3.31	1.77	2.10%	0.26%	—	

註： 穆旺巴希礦山分為高品位資源和低品位資源，所披露為高品位資源量。

Kakoso尾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探明	—	—	—	—	—	—	—	—	
控制	—	—	—	—	—	—	—	—	
推斷	9.08	0.60%	0.47%	—	9.08	0.60%	0.47%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1) 資源量 (續)

謙比希尾礦及礦石堆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鉍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鉍
		銅合計	氧化銅	鉍			銅合計	氧化銅	
探明	—	—	—	—	—	—	—	—	—
控制	—	—	—	—	—	—	—	—	—
推斷	0.82	0.36%	0.25%	0.00%	1.27	1.33%	1.08%	0.02%	

註： 2013年處理廢石堆礦石約45萬噸。

Baluba中部硫化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鉍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鉍
		銅合計	氧化銅	鉍			銅合計	氧化銅	
探明	6.94	2.34%	0.08%	0.16%	7.36	2.18%	0.08%	0.15%	
控制	6.29	2.19%	0.08%	0.15%	6.57	2.09%	0.10%	0.15%	
推斷	4.28	1.52%	0.07%	0.08%	4.28	1.52%	0.12%	0.08%	

註： Baluba中部硫化礦2013年消耗地質礦量約118萬噸，全銅品位2.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1) 資源量 (續)

穆利亞希北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探明	32.08	1.09%	0.49%	0.02%	37.89	1.07%	0.47%	0.02%
控制	20.16	1.03%	0.42%	0.02%	21.44	1.03%	0.42%	0.02%
推斷	21.29	1.00%	0.34%	0.02%	21.29	1.00%	0.34%	0.02%

註： 穆利亞希北礦2013年消耗地質礦量約508萬噸，全銅品位1.05%。

穆利亞希南部氧化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探明	—	—	—	—	—	—	—	—
控制	—	—	—	—	—	—	—	—
推斷	4.40	1.73%	0.34%	0.02%	4.40	1.73%	—	—

註： 2013年無勘探或開採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1) 資源量 (續)

Mashiba礦山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探明	3.17	1.89%	0.24%	0.02%	3.17	1.89%	0.24%	0.02%	0.02%	
控制	5.67	1.96%	0.22%	0.03%	5.67	1.96%	0.22%	0.03%	0.03%	
推斷	4.97	1.67%	0.43%	0.04%	4.97	1.67%	0.43%	0.04%	0.04%	

註： 2013年無勘探或開採活動。

Baluba東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探明	6.40	1.90%	1.00%	—	6.40	1.90%	1.00%	—	—	
控制	27.64	0.77%	0.31%	—	27.64	0.77%	0.31%	—	—	
推斷	3.27	1.03%	0.37%	—	3.27	1.03%	0.37%	—	—	

註： 2013年無勘探或開採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2) 儲量

謙比希主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證實	4.65	1.56%	—	—	4.06	1.68%	—	—	
概略	1.87	1.51%	—	—	4.19	1.68%	—	—	

註： 2013年謙比希主礦採出礦石量114.3萬噸。

謙比希西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氧化礦									
證實	0.77	2.01%	1.14%	—	0.31	1.90%	0.93%	—	
概略	2.35	1.90%	0.96%	—	2.76	1.74%	0.87%	—	
硫化礦									
證實	5.96	1.87%	—	—	4.94	1.78%	—	—	
概略	14.75	1.95%	—	—	15.40	1.81%	—	—	

註： 2013年謙比希西礦採出礦石量97.9萬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2) 儲量 (續)

謙比希東南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證實	—	—	—	—	—	—	—	—
概略	38.68	1.76%	—	0.08%	38.06	2.01%	—	0.10%

Baluba中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證實	3.49	1.55%	0.06%	0.11%	5.15	1.57%	0.06%	0.11%
概略	4.94	1.46%	0.07%	0.10%	4.60	1.50%	0.07%	0.11%

穆利亞希北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證實	13.39	1.01%	0.45%	0.02%	36.75	1.04%	0.46%	0.02%
概略	28.11	1.09%	0.49%	0.02%	20.80	1.00%	0.41%	0.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源量及儲量 (續)

(2) 儲量 (續)

Baluba東礦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證實	6.38	1.81%	0.95%	0.02%	6.38	1.81%	0.95%	0.02%	
概略	27.57	0.73%	0.30%	0.03%	27.57	0.73%	0.30%	0.03%	

註： 2013年無勘探或開採活動。

Mashiba礦山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證實	2.66	1.35%	0.17%	—	2.66	1.35%	0.17%	—	
概略	4.76	1.40%	0.16%	—	4.76	1.40%	0.16%	—	

註： 2013年無勘探或開採活動。

Mashiba B礦山

JORC資源分類	礦石量 (百萬噸)	2013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鈷	礦石量 (百萬噸)	2012年12月31日 平均品位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銅合計	氧化銅	鈷
證實	7.38	2.02%	0.82%	—	9.2	2.02%	0.76%	—	
概略	3.31	2.06%	0.48%	—	1.77	2.10%	0.26%	—	

註： 2013年屬基建期，無開採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生產情況

中色非洲礦業

中色非洲礦業主要運營謙比希主礦、西礦兩個礦山及其配套選礦廠。

2013年謙比希主礦及西礦累計生產銅精礦含銅28,069噸，比去年同期增長了7.2%。主要原因是西礦體投產後產量逐年提高；主礦體深部逐步形成接替能力。2013年整個生產保持平穩發展態勢。

年內，中色非洲礦業謙比希主礦和西礦分別採出礦石量114.3萬噸及97.9萬噸。



Chambishi銅礦主井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生產情況（續）

中色盧安夏

中色盧安夏運營產銅礦Baluba中礦和穆利亞希北礦，同時運營穆利亞希濕法冶煉廠。

Baluba中礦於2013年累計生產16,184噸銅精礦含銅，比去年同期減少7.4%，主要原因是礦體變薄，採礦難度加大。此外，2013年6月21日至30日公司對Baluba礦井下610米破碎機進行停產改造，對生產產生了一定影響。該礦通過降低出礦截止品位，並加大了殘礦回收，以延長礦場壽命，維持礦山的產量。穆利亞希北礦（露天礦）採礦實現了達產，比去年同期增產61.9%，為其配套濕法廠提供了有力的原料保障。

穆利亞希項目生產陰極銅，其中攪拌浸出系統已於2012年投入生產且運行平穩，2013年累計生產量為21,551噸，比去年同期增加107%。堆浸系統1號及2號堆於2013年投入生產，累計生產量為2,561噸。

年內，Baluba礦和穆利亞希北礦分別採出礦石量118萬噸和508萬噸。



Muliashi項目電極車間



Muliashi項目電極車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生產情況（續）

謙比希銅冶煉

謙比希銅冶煉主要運營謙比希火法冶煉廠。

謙比希銅冶煉2013年累計生產粗銅201,123噸、硫酸523,469噸，比去年同期分別增長了14.7%和23.6%。主要原因是年內二期擴建項目中的三系列制氧系統和轉爐系統相繼投入使用，而2012年底投入的二系列制酸和渣浮選生產系統實現穩定生產，這一系列工作成果的取得，使得產品產量和綜合回收能力得到了進一步提升；而硫酸作為粗銅生產過程中的副產品，其產量也隨之自然增長。



火法冶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生產情況（續）

謙比希濕法冶煉

謙比希濕法冶煉主要運營謙比希濕法廠，並通過中色華鑫濕法冶煉公司營運剛果（金）華鑫濕法項目。Kakoso公司和中色馬本德濕法尚未投入生產。

謙比希濕法冶煉2013年累計生產陰極銅14,571噸，比去年同期增長22.1%。其中，謙比希濕法廠累計生產陰極銅4,002噸，較去年同期下降23.1%，主要是2013年1月份公司停產進行電解槽改造、自有尾礦資源已用完、中色非洲礦業西礦體混合礦供應困難，導致產量大幅度下降。目前通過加大氧化礦收購和綜合回收處理品位較低的尾礦和礦區廢石堆，維持生產。此種情況在2014年穆旺巴希露天礦投產後將會得到逐步改善；剛果（金）中色華鑫濕法項目累計生產陰極銅10,569噸，比去年同期增長57.1%。該項目乃於2012年2月投產，於2013年整體產能達到每年10,000噸陰極銅，大大提升了謙比希濕法冶煉產量。

同時，謙比希濕法冶煉下屬的謙比希選礦廠2013年生產195噸銅精礦含銅，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是中色非洲礦業非礦西礦體因為礦石性質的原因從2013年6月份起已停止供礦，該系統目前依靠外購礦維持生產。



濕法冶煉澄清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生產情況 (續)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產品的產量及同比增長幅度。

	2013年產量 (噸)	2012年產量 (噸)	年度同比 增幅／(跌幅) (%)
銅精礦	44,448	44,649	(0.4%)
粗銅	201,123	175,280	14.7%
陰極銅	38,682	22,315	73.3%
硫酸	523,469	423,494	23.6%

註：除硫酸外，所有產品的產量均基於含銅量。

集團勘探、發展及採礦費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為勘探、開發以及開採活動的開支如下：

單位：百萬美元	中色非洲礦業		謙比希 東南礦	中色盧安夏		謙比希 濕法治煉		總計
	謙比希 主礦	謙比希 西礦		Baluba中 部硫化礦	穆利亞 希北礦	穆旺巴希		
勘探活動								
鑽探及化驗	12.75	238.32	41.65	0.61	0.34	0.90		294.57
其他			11.15					11.15
小計	12.75	238.32	52.80	0.61	0.34	0.90		305.72
開發活動(含建設礦山)								
購買資產及設備				8.37	11.75	3.78		23.90
土建隧道工程及道路		7.00	0.28	10.66	16.18	0.40		34.52
員工成本				2.04				2.04
其他					14.09	4.87		18.96
小計		7.00	0.28	21.07	42.02	9.05		79.42
開採活動(不含選礦)								
員工費用				25.54	0.35			25.89
易耗品				23.13	2.57			25.70
燃料、電力、水及 其他服務			0.85	18.04	0.04			18.93
現場及遠端系統管理 非所得稅項、專利費及 政府其他費用				6.95	8.70			15.65
其他			7.65					7.65
外包成本					45.96	1.27		47.23
折舊				9.07	5.03	0.18		14.28
小計			8.50	82.73	62.65	1.45		155.3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集團勘探、發展及採礦費用 (續)

礦產勘探、礦業開發及礦石開採活動

礦產勘探

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色非洲礦業和中色盧安夏分別進行了生產性和勘探性的探礦工作，謙比希濕法冶煉開展了勘探性探礦工作。其中：

中色非洲礦業謙比希主礦完成生產性坑內探孔36個，完成進尺3,337.9米；完成地表勘探性鑽孔12個（終孔直徑75mm），完成進尺4,192.3米；謙比希西礦完成生產性坑內鑽孔17個（終孔直徑75mm），完成進尺1,693.9米；完成地表勘探性鑽孔14個（終孔直徑75mm），完成進尺8,803.2米；謙比希東南礦體完成地表勘探性水文地質調查孔3個（終孔直徑75mm），完成進尺1,617.1米。

中色盧安夏進行了Baluba礦和穆利亞希露天礦（北礦）的生產性和勘探性的鑽探工作，其中：Baluba礦完成生產性鑽孔270個（終孔直徑48mm），進尺9244米；穆利亞希露天礦共完成生產性及勘探性鑽孔33個（終孔直徑75mm），進尺2,268米；平台探槽（1米×1米）29條，總長1,172米，總量1,172立方米。

謙比希濕法冶煉穆旺巴希礦共施工7個鑽孔（終孔直徑75mm），累計進尺936.2米；開展物探大地電磁測深測量(EH4)剖面1條，共46個測點（點距40米，剖面距200米）。

礦業開發

礦業開發詳情請參閱第33頁「在建項目進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礦產勘探、礦業開發及礦石開採活動(續)

礦產勘探、礦業開發及礦石開採活動(續)

礦業開採活動

礦業開採活動詳情請參閱第27頁「生產情況」。

基建項目、轉包安排及購買設備

年內，本集團新簽訂之合約及承諾詳情如下：

中色非洲礦業

年內新簽訂之基建項目合約總額為650,000美元。於2013年12月31日，基建項目之資本承諾為523,000美元。

謙比希濕法

年內新簽訂之基建項目合約總額為1,071,000美元。於2013年12月31日，關基建項目資本承諾為863,000美元。

本集團年內並無轉包安排。

在建項目進展

謙比希銅冶煉

二期擴建項目

本集團正在積極推進謙比希銅冶煉二期擴建項目，項目建成後將形成年產粗銅25萬噸和硫酸60萬噸的生產能力。到2013年12月31日整個二期擴建主體工程基本結束，只有陽極爐系統處於最後的負荷試車階段，二期擴建工程收尾工程和部分新增改造工程在2014年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在建項目進展 (續)

中色非洲礦業

謙比希東南礦體探建結合項目

正在開發中的謙比希東南礦體項目是本公司重點開發的礦山項目之一，設計年採選礦石330萬噸，年產銅精礦含銅約6.3萬噸。截止2013年底，豎井掘砌：主井掘砌累計進尺422m，完成掘砌 $19,243\text{m}^3/4,824\text{m}^3$ ；副井掘砌累計進尺110m，完成掘砌 $6,403\text{m}^3/2,000\text{m}^3$ ；平巷開拓：北風井累計完成馬頭門、回風石門及措施工程掘砌進尺56m，掘砌 $1,141\text{m}^3/52\text{m}^3$ ；南風井累計完成馬頭門、回風石門及措施工程掘砌進尺87m，掘砌 $2,254\text{m}^3/143\text{m}^3$ ，完成斜坡道掘進進尺30m，掘進量 444m^3 ；公用輔助設施供應部辦公室2012年11月15日開工，2013年9月10日通過交工驗收。供應倉庫於2012年11月10日開始進場施工，2013年11月底已完工。2013年修築了部分礦區公路，完成了礦區居民搬遷的準備工作。地表工程：220KV/11KV變電站及配電所工程進行施工準備，場地平整。配套倉庫工程土建安裝完工，已部分交付使用。項目總投資8.3億美元，截至2013年12月底累計完成投資15,140萬美元，完成總投資18.19%。計劃2016年建成。

膏體充填系統建設項目

膏體充填系統投資總額1,201萬美元，將為西礦體持續均衡生產發揮重要作用。截止2013年底累計完成投資680萬美元，現已完成基本建設，進入設備調試階段。

中色盧安夏

爐渣選礦項目

爐渣選礦項目於2013年10月開工，計劃總投資2,013萬美元。截止2013年底累計投資83萬美元，完成投資比例4.14%。截止2013年12月底已完成項目設計總圖配置、現場地勘、主要設備諮詢和訂貨，目前正在抓緊進行施工圖設計，施工及項目監理合同已簽訂，濃密機基礎施工完成，已開始鋼結構安裝、破碎系統基礎施工正在進行，破碎設備已到贊比亞。項目建設期1年，計劃2014年下半年投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在建項目進展（續）

中色馬本德濕法

馬本德20,000噸濕法銅項目

謙比希濕法冶煉通過中色馬本德濕法建設及經營一個年產陰極銅20,000噸的濕法廠項目（「馬本德項目」）。馬本德項目已經於2013年底基本完成了基建工作，並開始單體試車工作。



馬本德項目工人吊裝陰極銅產品（2014年3月生產第一批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在建項目進展（續）

謙比希濕法

穆旺巴希露天礦項目

建設年產60萬噸礦石的露天礦和一個2,000噸處理量的選廠。項目2013年9月開工，建設期1年，投資總額7,157.04萬美元。截至2013年12月底累計完成1,841萬美元，佔比26.95%。計劃2014年下半年建成投產。

Kakoso 3,000噸尾礦開發濕法項目

Kakoso 公司在位於贊比亞Chingola 以北約25公里處開發尾礦資源（「Kakoso 尾礦開發項目」）。土地證的申辦正在相關政府部門的批覆過程中。

此外，謙比希銅冶煉鈷回收項目的可研報告已通過評審，正在開始初步設計工作。本集團還正在開展中色盧安夏穆利亞希南露天礦開採等新的資源項目開發工作，積極推進發展儲量項目以保證本公司的持續增長。



Muliashi項目露天採礦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共聘有僱員6,482人（2012年12月31日：6,159人）及反映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僱員總成本約為96.5百萬美元（2012年：85.7百萬美元）。僱員成本上升乃僱員人數增加及福利提高所致。

謙比希銅冶煉公司員工參加市政五一勞動節遊



於五一勞動節向中色盧安夏優秀員工發放獎狀及獎品



中色非洲礦業代表隊蟬聯2013年礦山緊急救援競賽冠軍後與主辦方及裁判合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014年展望

2014年，歐債問題的持續效應及國際經濟形勢的不確定性依舊存在，美國量化寬鬆政策退出加劇了新興經濟體結構調整壓力；中國調低經濟增長速度，適度從緊的貨幣政策等諸多因素的影響，使2014年的經濟形勢更加複雜多變。基本金屬尤其是銅需求面臨較大壓力，價格大幅回升的可能性不大。但長期看，中國工業化、城鎮化持續推進，區域發展迴旋餘地大，今後一個時期保持經濟中高速增长有基礎也有條件。隨著中國經濟的強勁發展，全球市場亦應逐步回暖，對銅的需求將會增長，長期銅價仍被看好。

2014年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加大地質勘探和開發投入，高度重視和加大勘探區和現有生產礦山的周邊、深部的找礦力度；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在銅資源豐富的贊比亞及剛果（金）等地區尋找合適的收購目標，擴大集團的資源量。



謙比希銅冶煉公司全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會繼續優化內部管理、嚴格成本控制、提高運營效率，以確保盈利能力。繼續做好謙比希主礦體、西礦體和Baluba中礦的開採工作，提高自產銅精礦的產量；抓好謙比希銅冶煉、穆利亞希濕法治煉、謙比希濕法治煉、中色華鑫濕法和中色馬本德濕法工藝管理，提高粗銅、陰極銅和硫酸產量和品質，進一步提升現有產能和收益。

本集團同時也將通過推進已建成的4萬噸穆利亞希項目、2萬噸馬本德項目、25萬噸銅冶煉(60萬噸硫酸)二期工程等項目的達標達產，繼續推進謙比希東南礦體工程建設，積極加快開發穆旺巴希和穆利亞希南氧化礦等新礦山的開發，加快爐渣選礦和鈷冶煉項目的實施，不斷增加冶煉廠的資源自給率，擴大濕法治煉和火法治煉的產能，發揮垂直綜合營運的優勢並提高盈利能力。其中：已建成的項目產能和效益將得以進一步體現，在建的謙比希東南礦體建設將進一步加快，穆旺巴希露天礦和爐渣選礦項目將投入生產，穆利亞希南氧化礦和鈷冶煉項目將進入實質性實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會

董事會全權負責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羅 濤	60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陶星虎	56	副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
王春來	53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駱新耿	51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楊新國	40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謝開壽	58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孫傳堯	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景偉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 爽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濤，60歲，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4月12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自2005年7月起一直為中國有色集團總經理，目前亦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有色金屬建設股份有限公司(SZ000758)、贛中經貿合作區及中色國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席、倫敦證券交易所替代投資市場(「替代投資市場」)上市公司Chaarat Gold Holdings Limited(「CGH.L」)非執行副主席、替代投資市場上市公司Kryso Resources Plc(「KYS」)非執行主席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Ord River Resources Limited(「ORD」)非執行主席。羅先生擁有37年有色金屬行業經驗，於2001年至2005年7月出任中國鋁業公司副總經理，之前亦曾任職北京有色金屬研究總院副院長、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人事教育部副主任及中國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人事司司長。羅先生於1990年畢業於北京廣播電視大學，於2010年被評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於2012年被評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除上述所披露者外，羅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董事會（續）

陶星虎，56歲，本公司副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於2011年7月1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自2007年11月起一直為中國有色集團副總經理，目前亦為中色非洲礦業、謙比希銅冶煉、謙比希濕法治煉、中色盧安夏及中色鵬威的主席和贊中經貿合作區的副主席。陶先生擁有32年採礦業經驗，分別於2006年6月及2002年9月成為贊中經貿合作區及中色非洲礦業的總經理。陶先生於1982年至2002年任職於中條山有色金屬集團有限公司（「中條山」），期間曾出任銅礦峪礦礦場經理及中條山總經理兼董事等多個職位。陶先生於1982年畢業於北京鋼鐵學院（現稱為北京科技大學），主修採礦工程。彼於2005年1月完成中共中央黨校經濟管理研究生課程。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陶先生於2004年被評為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於1999年被評為教授級高級採礦工程師。除上述所披露者除外，陶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王春來，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主管中色非洲礦業，於2012年4月12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亦負責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王先生擁有33年礦業經驗，目前亦為中色非洲礦業總經理兼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謙比希濕法治煉董事。王先生於2005年至2009年出任中色非洲礦業副總經理，2007年成為其執行董事。1981年至2005年，王先生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銅陵有色金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Z000630）冬瓜山銅礦工作，出任採礦工程師、礦場經理助理、副礦場經理及礦場經理。王先生於1981年畢業於安徽冶金專科學校，主修採礦學，並於2005年取得南京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於2002年被評為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於2007年被評為教授級高級採礦工程師。除上述所披露者外，王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董事會（續）

駱新耿，5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主管中色盧安夏，於2012年4月12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亦負責本公司企業發展以及投資者關係部。駱先生擁有29年礦業經驗，分別自2009年9月、2008年5月及2007年5月出任中色盧安夏總經理兼董事、謙比希濕法冶煉董事及中色非洲礦業總經理。2004年4月加入中色非洲礦業前，駱先生自1984年7月起於中條山有色金屬集團有限公司（「中條山」）工作，於1998年8月獲委任為中條山下轄的胡家峪礦場經理，並於2001年5月獲委任為中條山總工程師。駱先生於1984年取得江西理工大學的採礦學士學位，於2005年被評為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於2002年被評為教授級高級採礦工程師。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駱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楊新國，4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主管謙比希銅冶煉，於2012年4月12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亦負責本公司行政部。楊先生擁有19年銅冶煉行業經驗，自2010年11月起出任謙比希銅冶煉董事兼總經理。楊先生於2006年加入謙比希銅冶煉出任副總經理，之前曾出任雲南銅業生產部主任及雲南銅業集團物流部副主任。楊先生於1994年畢業於昆明工學院（現稱為昆明理工大學），主修有色金屬冶金。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楊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謝開壽，5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主管贊比亞謙比希濕法冶煉，於2012年4月12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謝先生分別自2006年至2008年起出任贊比亞謙比希濕法冶煉公司、贊比亞謙比希硫磺制酸公司總經理，2008年至2012年出任贊比亞謙比希濕法冶煉公司、贊比亞謙比希硫磺制酸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謝開壽先生亦為剛果（金）中色華鑫濕法公司、剛果（金）中色華鑫礦業公司董事長；2003年至2006年，出任昆明金沙人化工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1991年至1998年，謝先生為東川鋁廠的車間主任、廠長助理、副廠長兼總工程師；1998年至2003年出任東川鋁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1972年至1991年在東川礦務局湯丹礦工作。謝先生畢業於西南科技大學，獲得法律學位。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謝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董事會（續）

孫傳堯，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4月27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擁有45年礦業經驗。孫先生現任中色地科礦產勘查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Z000969)獨立董事。孫先生於1981年加入北京礦冶研究總院，1988年2月至2007年2月擔任院長。彼於1968年12月起在新疆可哥托海選礦廠工作，1976年10月成為該選礦廠副廠長。孫先生於1968年畢業於東北大學，主修選礦，並於1981年10月從北京礦冶研究總院研究生畢業，主修選礦。彼於2003年當選為中國工程院院士，並獲頒發國家科技進步獎二等獎。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孫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劉景偉，4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4月27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目前為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兼副總經理。劉先生曾任北京金城園林公司董事兼總經理，2010年起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晉西車軸股份有限公司(SH600495)獨立董事，2008年起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慶市涪陵榨菜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Z002507)的獨立董事。劉先生曾於2005年至2011年4月出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寧夏東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SZ000962)的獨立董事。劉先生於1989年畢業於北京林業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劉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董事會（續）

陳爽，4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4月27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陳先生自2007年8月起出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SEHK 0165)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SH601788)董事，亦於2010年11月起擔任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諾亞控股有限公司(Noah Holdings Limited)(NOAH.N)獨立董事。彼於2002年起出任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13年4月起兼任其副總經理。陳先生於2004年9月至2007年8月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1992年7月至2001年2月任職於交通銀行研究及開發、條約及法例和法律事務部。陳先生現為香港金融發展局非官方委員、香港中國金融協會主席及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副主席，並擔任華東政法大學客座教授。陳先生於1992年取得華東政法大學法學碩士銜，於2003年獲得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法律文憑，並具備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資格及為高級經濟師。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陳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高級管理層

陶星虎為本公司總裁，有關其履歷背景資料請參閱「董事會」一段。

王春來為本公司副總裁，主管中色非洲礦業，有關其履歷背景資料請參閱「董事會」一段。

駱新耿為本公司副總裁，主管中色盧安夏，有關其履歷背景資料請參閱「董事會」一段。

楊新國為本公司副總裁，主管謙比希銅冶煉，有關其履歷背景資料請參閱「董事會」一段。

謝開壽為本公司副總裁，主管謙比希濕法治煉，有關其履歷背景資料請參閱「董事會」一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高級管理層（續）

韓紅，42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韓女士擁有15年財務管理經驗，於1998年加入中國有色集團，自2003年起出任財務部副主任，2010年獲委任為中國有色集團企業資源規劃建設項目一期的財務質量總監。韓女士先後於1995年及1998年取得西安交通大學審計學士學位及會計碩士學位。韓女士自1996年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2005年取得高級會計師職稱，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韓女士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胡愛斌，45歲，為本公司首席合規官兼聯席公司秘書。胡先生擁有20年礦業經驗，於2009年11月加入中色盧安夏，為中色盧安夏董事會秘書兼總經理助理。2007年1月至2009年10月為中色非洲礦業行政部副經理，胡先生於2001年6月至2003年10月出任安徽銅陵有色金屬集團控股公司辦公室秘書，並於2003年11月至2006年12月曾調派至國資委改組局。胡先生於1994年畢業於安徽師範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取得北京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具備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法律顧問資格及為高級經濟師。胡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聯席公司秘書

胡愛斌，45歲，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兼首席合規官。有關其履歷背景資料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李天維，39歲，於2013年12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審計、稅務及公司秘書方面有逾10年經驗，彼亦為一所本地會計師行的合夥人。李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致力於實現及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認為這對保證本公司誠信營商及維持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任方面至關重要。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經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

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確定所有董事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有關標準守則。

董事會

於2013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陶星虎先生、王春來先生、駱新耿先生、楊新國先生及謝開壽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羅濤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傳堯先生、劉景偉先生及陳爽先生組成。董事會主席為羅濤先生。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成員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均積極參加有關會議。以現場或電子通訊方式召開的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及周年股東大會會議的出席情況如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的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合規委員會	周年股東大會
羅 濤先生	4/4	2/2	2/2	1/1	2/2	1/1
陶星虎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王春來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駱新耿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楊新國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謝開壽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孫傳堯先生	4/4	不適用	2/2	1/1	2/2	1/1
劉景偉先生	4/4	2/2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 爽先生	3/4	2/2	不適用	1/1	2/2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每年應至少舉行四次會議，約每季一次。審核委員會每年應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討論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合規委員會每年應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公司內控政策和管理狀況。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每年應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此外，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本公司於2013年度內全面遵守了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要求的規定。

董事會負責領導、監控及管理本公司，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檢討及檢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董事會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促進本公司良性增長及提升股東價值。每名董事在執行職務時必須真誠行事，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之規定，客觀作出決策。董事會指派本集團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運營並指示管理層執行董事會的決定及決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和委員會會議，就戰略事宜、政策、業績、問責、資源、重要委任及本公司之行為標準等事項各自作出獨立判斷。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了獨立且富建設性之知情意見，對本公司發展戰略和政策貢獻良多。此外，董事會還將各種職責指派予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負責。

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及經驗。董事會應確保其組成人員之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之干擾。就其意見的影響力而言，非執行董事的數目足夠。由於董事會須有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獨立性極強，有助董事會作出獨立判斷。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景偉先生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參加持續專業發展方面的培訓，以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向本公司提供相關培訓記錄。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身份發出的年度確認函，且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視為獨立人士。

本公司為全體董事提供適當保險，以保障彼等因任何法律訴訟而承受的損失。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已予以區分，並有明確的責任劃分並以書面文件載列。羅濤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而陶星虎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羅先生作為董事會主席，即董事會的領導者，負責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責任，以及所有關鍵及適當事宜均獲董事會及時討論。董事會主席提倡公開、積極討論的文化，促進董事(特別是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並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保持建設性關係。陶先生作為本公司總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經營。

董事委任及退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2條，於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3)或三(3)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且至少為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至少每三(3)年輪席退任。退任董事可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該項條文，駱新耿先生、楊新國先生、謝開壽先生(即三分之一的董事)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初步任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惟可在相關服務協議內規定的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初步任期自上市日期起三年(惟可在相關委任函內規定的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經或建議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或委任函(不包括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在一年內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協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會議常規

董事會例會的通知至少在會前十四天向全體董事發出。會議日程及議程均須事先告知董事。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將有關討論事項加入董事會例會議程。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須發出合理時間的事先通知。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均由聯席公司秘書保存，且可讓董事查閱。會議紀錄初稿及終稿在每次董事會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發送予董事以供其表達意見及留作記錄之用。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已對相關會議上所考慮事項及達致的決定作出足夠詳細的紀錄，其中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

董事可合理請求獲取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其履行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也可在需要時取得高級管理層的協助。高級管理層在有必要時須出席所有董事會例會，向董事會報告有關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本公司其他主要事宜，並就此提供意見。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對於董事提出的問題，本公司盡可能作出迅速及全面的回答。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倘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合約、安排或事件的重大權益（除於本公司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證券、或所持本公司或透過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權益外），則不得就任何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惟其權益產生自章程細則所載的特定事件者，則另作別論。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各項特定事務。各董事會委員會均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並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並根據其職權範圍獲指派相關職權及職責。董事會委員會的議程及相關文件至少會在前三天向全部董事發出。各委員會須根據其職權範圍向董事會匯報。

企業管治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劉景偉先生、羅濤先生及陳爽先生組成，主席為劉景偉先生，彼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相關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負責與外聘核數師相關的事宜、就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計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之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於回顧期間內，審核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各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劉景偉先生	2/2
羅濤先生	2/2
陳爽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孫傳堯先生、羅濤先生及劉景偉先生組成，主席為孫傳堯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以及就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授權於有需要時徵求外界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顧問意見，如有需要，可邀請具備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的外界人士出席會議。提名委員會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已履行上述主要職責。在董事於下屆股東周會大會上尋求連任前，提名委員會已審閱各董事的委任，並欣然向董事會推薦全部三名合資格董事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續）

於回顧期間內，提名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各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名稱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孫傳堯先生	2/2
羅 濤先生	2/2
劉景偉先生	2/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爽先生及孫傳堯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羅濤先生組成，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爽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以及制訂有關薪酬政策的正式且具透明度的程式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ii)釐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及(iii)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以檢查及批准根據業績表現釐定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授權於有需要時徵求外界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顧問意見，如有需要，可邀請具備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的外界人士出席會議。薪酬委員會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已履行上述主要職責。

於回顧期間內，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各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陳 爽先生	1/1
羅 濤先生	1/1
孫傳堯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合規委員會

合規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羅濤先生、陳爽先生及孫傳堯先生組成，主席為羅濤先生。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及我們本身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式，監察及監督我們業務及營運的合規狀況；檢查各附屬公司合規負責人提交的定期及特別報告，並要求該等合規負責人編製特別報告處理個別內部控制或合規事宜以作檢查之用；定期召開會議討論、研究及計劃法律及合規事宜；制訂及檢查我們關於企業管理的政策及實踐，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檢查我們有否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並於我們綜合財務報表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披露。

本公司之合規委員會已履行上述主要職責。

於回顧期間內，合規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各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羅 濤先生	2/2
陳 爽先生	2/2
孫傳堯先生	2/2

獨立核數師

本集團的獨立外部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德勤負責根據其審核結果，就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獨立意見，並就此向本公司股東報告。除了法定審核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德勤還審閱了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並提供持續關連交易審閱服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核數服務及其他非核數服務向德勤支付的酬金分別為430,000美元（人民幣2,660,000元）及278,000美元（人民幣1,720,000元）。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公司秘書

胡愛斌先生及李天維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

李天維先生於2013年12月15日獲委任為新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在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員為胡愛斌先生。年內，聯席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聯席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匯報。

財務申報

董事承認彼等有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充分的解釋和足夠的資料，讓董事會可以就提交給他們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的評審。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載於本年度報告第73至74頁。

內部控制

本集團致力於維繫及建立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本集團已經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中所載的守則條文、基本規範、評價指引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基準日的內部控制設計與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於2013年12月31日，公司對納入評價範圍的業務與事項均已建立了內部控制，並得以有效執行，達到了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公司的內部控制健全有效。

董事會承認負責保持內部控制系統健全有效，並通過審核委員會、合規委員會及外部合資格會計師行提供內部控制服務，至少每年對該等系統的有效性進行一次審閱，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等所有重大控制方面。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內部控制（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必須委任一名合規顧問，任期由本公司上市日起，至本公司就首次上市之日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的規定止。本公司於2012年6月29日上市，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國泰君安任期將在2013年的年報按照上市規則第13.46條分發後結束。因此，按照合約和上市規則的規定，國泰君安自本年報分發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的合規顧問。

我們注意到，內部控制應當與公司經營規模、業務範圍、競爭狀況和風險水準等相適應，並隨著情況的變化及時加以調整。一年來，我們在集團及附屬企業增設了企業總法律顧問、法律與合規事務部崗位，進一步完善了合規與內控管理工作體系；除制定董事多元化政策以外，還先後制定了《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暨總裁辦公會議事規則》、《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法律與合規管理工作指引》和《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在京機構考勤制度》等規章制度，審議修訂了《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資訊披露管理制度》，審議通過了《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出資企業股東會董事會管理規則》。這些制度為進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結構，提高公司的治理水準奠定了必要的基礎；公司邀請達維律師事務所就董事履職義務與關連交易對全體董事、高管和合規人員進行了專項培訓，派員參加了香港聯交所與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舉辦的關於上市規則更新等培訓，組織合規負責人參加了企業法律顧問的培訓及考試，支援企業財務等專業人員參加持續教育培訓。通過對法律案件、關連交易、內控制度等月底報告和組織必要的調研及檢查，保證了內控制度的有效運行。今後，本集團公司將持續推進加強內部管理，完善內部控制，強化執行力，為實現公司戰略提供保障。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集團重視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良好溝通，以便增加本集團的透明度及促進股東履行承諾。股東周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提供一個良好場所。董事會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并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出席。董事會各成員均樂意回答股東提問。為促進本集團、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之間的雙向溝通，本集團設立了投資者關係專員，負責回答股東及公眾的查詢。若股東有意向董事會提出任何建議，可致函本集團投資者關係專員，投資者關係專員將會處理有關事宜。本集團還樂意通過個別及小組會議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持續溝通。此外，本集團致力於充分發揮公司網站的作用，及時提供最新資訊，加強與股東及公眾的溝通。

股東週年大會以及任何考慮通過特別決議案之股東特別大會須以不少於二十一(21)個完整日之通告召開。所有其他股東特別大會可以不少於十四(14)個完整日之通告召開，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于更短的時間內召開。此外，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若根據公司條例的規定提出請求，則可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根據公司條例，如公司收到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成員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公司股東的要求，要求召開股東大會，則董事須召開成員大會。據此召開的股東大會，須在召開該股東大會的通知的發出日期後的28日內舉行。倘本公司已接獲不少於全體股東於提交請求當日總表決權5%的本公司股東有關提呈決議案的請求，董事亦負責傳閱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提呈的有關決議案，連同對該股東所提呈決議案議題作出的不多於1,000字的任何陳述。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深信，投資者關係是上市公司維持良好企業管治不可或缺的一環。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一直主動與投資者保持聯繫，並適時為他們更新行業情況、公司資訊及業務發展情況，以建構一個公平、公開及具有高透明度的訊息披露平台。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工作由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胡愛斌及綜合部經理郝帥負責，並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胡先生的聯繫方法為電郵：huab@cnmc.com.cn、電話：+86 10 8442 6886及傳真：+86 10 8442 6376。郝先生的聯繫方法為電郵：haos@cnmc.com.cn及電話：+86 10 8442 6232。本集團積極參與各項投資者關係活動，並透過公司網站為投資者提供實時的資訊。

企業管治報告（續）

持續優化投資者關係工作

本集團嚴格按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聯交所指引，及時發佈中期及全年業績報告，及時披露應予披露的內幕消息，以準確有效向公眾發佈公司財務表現、運營策略及未來前景。

本集團與專業媒體及投行等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透過媒體和分析員等不同管道了解市場對本集團的認識、期望。同時，向外界發放本集團的最新資訊，以提高公眾對本集團的認知。

公司網站為與投資者溝通最快捷的方式之一。資訊透過本集團網站www.cnmcl.net傳遞，作為對外界的溝通平台。本集團定期更新網站內容，發放本集團的最新資訊，讓外界可適時獲取有關資訊。此外，本集團亦會通過電郵、傳真及電話方式，及時回應股東、投資者、分析員及傳媒的各種查詢，並以發放公告、新聞稿及其他有關本集團動向的最新資訊，以加強資訊傳遞的有效性。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始終堅持「發展企業，回報股東、員工和社會」的營業宗旨。2013年，本集團各附屬公司在做好發展、取得經濟效益的同時，嚴格遵守駐在國有關安全生產和環境保護等法律法規，在安全生產、環境保護、帶動當地經濟發展、提供就業崗位、參與當地公益事業等方面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始終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的安全生產方針，秉承「尊重生命、防範為先」的安全生產理念，通過落實安全生產主體責任、明確安全生產責任範圍，加強安全生產教育和風險防控，開展全範圍安全檢查及隱患排查治理工作，不斷健全完善應急預案，加強應急救援隊伍建設，安全生產工作管理水準得以逐年提升。2013年，本集團安全生產繼續保持了穩定的局面。其中，中色非洲礦業在2013年蟬連贊比亞礦業部組織的緊急救護演習冠軍頭銜，謙比希銅冶煉獲2013年第二名。此前，中色盧安夏2011年也曾獲得該競賽的冠軍。這充分說明本集團在贊企業對安全生產的高度重視及良好的訓練水準。

本集團高度重視企業發展與自然環境、與社區、與居民的和諧關係，努力推進環境管理體系建設，注重採用環保設備和先進工藝技術進行生產，通過優化資源管理，全面落實生產過程中的節能減排工作，力求實現資源開發與環境保護共贏局面。特別是在新建項目上，我們投資700多萬美元，對穆利亞希濕法廠尾礦庫全部鋪設HPDE，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也獲得了當地環保部門的高度評價。

本集團在企業自身發展壯大的同時，遵循「互利共贏」的合作理念，積極培育當地市場、扶持當地企業，並通過創造稅收、提供就業崗位和帶動相關產業發展，為企業所在地經濟、社會的發展與進步貢獻了力量。



公司榮獲香港公益金頒發的2012-2013年度公益金榮譽獎

企業社會責任（續）

本集團推崇「以人為本」的治企理念，宣導平等和規範的用工政策。我們高度重視維護員工合法權益，充分尊重當地員工的文化背景，致力於改善員工工作、生活條件。同時，我們通過開展全方位、多層次的培訓，為員工提供優質的成長環境，實現員工與企業共同發展。

2013年，本集團以貨幣資金和實物資產等多種形式積極參與贊比亞當地社會公益事業，扶持市政建設、修建市場、提供語言教學、捐贈藥品食物及住房，贊助足球隊等，惠及當地市政、教育、醫療衛生和公共體育等事業，得到了當地政府和居民的高度讚賞，進一步鞏固了中贊經濟合作典範的良好形象。

謙比希銅冶煉向贊比亞謙比希鎮捐贈醫生及護士住房 中色非洲礦業向當地市政廳捐贈平路工程車



中色盧安夏信託學校志願者在教授中文



中色盧安夏向當地嬰 幼兒捐贈食品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勘探、採礦、選礦、濕法冶煉、火法冶煉及銷售陰極銅、粗銅及硫酸。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主營業務並無任何重大變化。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2年6月29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將繼續用於本集團在贊比亞勘探及開發礦山、建設冶煉廠、償還銀行貸款、補充營運資金等，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資金擬定用途一致。

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建議用途，該等所得款項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運用如下：

項目	所得款項淨額(千美元)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勘探及開發謙比希東南礦	72,000	72,000	—
謙比希銅冶煉廠擴建項目	48,000	48,000	—
穆利亞希項目	12,000	12,000	—
開發穆旺巴希項目	12,000	12,000	—
收購具備現有探礦權及額外採礦資產公司	37,000	—	37,000
償還現有若干貸款	36,000	36,000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30,770	16,904	13,866
合計	247,770	196,904	50,866

董事會報告（續）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及本集團在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度報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第75至第157頁。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2美仙。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乃摘錄自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58頁。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慈善捐贈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作的慈善捐贈金額為425,000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儲備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報告（續）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121,207,000美元。

股本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該日，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且並無就該等權利限制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佔年內總銷售95.3%，而向本集團最大客戶（即保留集團）的銷售佔年內總銷售額59.6%。第二大客戶雲南銅業集團，是謙比希銅冶煉的主要股東。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購總額約67.9%，而最大供應商的採購佔總採購約36.7%。本集團第三大供應商中色國際貿易及第四大供應商十五冶非洲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中國有色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除以上所述外，本年度內，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之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和行政工作簽訂或存續任何合約。

董事

年內，本公司董事如下：

非執行董事

羅濤先生

執行董事

陶星虎先生

王春來先生

駱新耿先生

楊新國先生

謝開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傳堯先生

劉景偉先生

陳 爽先生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 (續)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3)或三(3)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且至少為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至少每三(3)年輪席退任。退任董事可合資格膺選連任。獲委任填補空缺的董事或增補董事須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撤職而產生的董事會空缺，可由股東於董事撤職的大會上以選舉或委任方式填補，任期直至下一次委任董事或其繼任人獲選出或委任為止，或如無作出上述選舉或委任，則股東可於有關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填補尚未填補的空缺。根據章程細則之條文，駱新耿先生、楊新國先生、謝開壽先生須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份發出的年度確認函，且認為彼等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載於本年度報告第40至45頁。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簽訂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概無擬在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倘無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業務或持有該等業務權益。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年內，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而獲益之權利，彼等或本公司亦無行使任何上述權利，而本公司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該等人士可購入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3年13月31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3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中色礦業發展(附註)	註冊擁有人	好倉	2,600,000,000	74.52%
中國有色集團	持有受控制 法團的權益	好倉	2,600,000,000	74.52%

附註：中色礦業發展為中國有色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有色集團視為或認為擁有中色礦業發展有限公司所持所有股份的權益。

於2013年12月31日，以下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本集團成員公司	持有10%或以上權益的實體 (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	有關實體的 股權百分比
中色非洲礦業	ZCCM-IH	15%
中色盧安夏	ZCCM-IH	20%
謙比希銅冶煉	雲南銅業集團	40%
謙比希濕法治煉	海南中非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30%
中色華鑫濕法	華鑫有限責任公司	37.5%
Kakoso公司	Shenzen Resources Limited	12%
中色馬本德濕法	華鑫有限責任公司	40%
Green Home Farm Limited	ZCCM-IH	15%

附註：於2012年12月31日，中國有色集團以信託形式代ZCCM-IH持有中色盧安夏另外5%的權益。中國有色集團已於2013年1月10日辦理完將該5%的權益轉讓予ZCCM-IH的轉移手續。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除以上所述外，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中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關連交易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以下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1. 中國有色集團銅供應框架協議

於2012年5月14日，本公司與中國有色集團訂立中國有色集團銅供應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自行或促使其附屬公司向保留集團出售粗銅、陰極銅等銅產品。中國有色集團銅供應框架協議之詳情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披露。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保留集團銷售銅產品所得收益為1,049,210,000美元。

於上市前及後，中國有色集團分別持有本公司100%及74.52%已發行股本。保留集團包括中國有色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根據上市規則中國有色集團及保留集團均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續)

2. 雲南銅業供應框架協議

於2012年5月14日，本公司與雲南銅業集團訂立雲南銅業供應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自行或促使其附屬公司向雲南銅業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出售本公司的銅產品。雲南銅業供應框架協議之詳情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披露。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雲南銅業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銷售銅產品所得收益為411,114,000美元。

雲南銅業集團為謙比希銅冶煉的主要股東，持有其已發行股本40%，根據上市規則雲南銅業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

3. Huachin 礦石供應框架協議

於2012年5月14日，本公司與Huachin Minerals訂立Huachin礦石供應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購買或促使其附屬公司購買Huachin Minerals開採的礦石。Huachin礦石供應框架協議之詳情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披露。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向Huachin Minerals購買礦石。

擁有華鑫有限責任公司全部股權的Ng Siu Kam先生擁有Huachin Minerals 70%權益，而華鑫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華鑫37.5%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Huachin Minerals屬本公司關連人士。

4. 互相供應框架協議

於2012年5月14日，本公司與中國有色集團訂立互相供應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雙方同意提供或促使各自的附屬公司互相提供若干原材料、產品及服務，且中國有色集團同意為本集團提供或促使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提供運輸及物流服務。互相供應框架協議之詳情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披露。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保留集團提供原材料、產品及服務支付的開支為201,055,000美元，而本集團向保留集團提供原材料、產品及服務所得收益為2,990,000美元。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續)

5.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於2012年5月14日，本公司與中國有色集團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中國有色集團同意向本集團出租若干樓宇及物業作一般業務及輔助用途。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之詳情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披露。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保留集團支付的租金為6,409,000美元。

6. 中國有色集團提供的擔保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有色集團繼續為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所獲得的一筆外部貸款提供擔保，其中我們需支付保證金。

於2013年12月31日，中色盧安夏自中國建設銀行約翰內斯堡分行提取的有抵押貸款之未償還金額為100,000,000美元。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續)

7. 向中國有色集團支付的擔保費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中國有色集團提供的若干擔保，向中國有色集團支付若干擔保費。

本集團取得的以下貸款由中國有色集團提供擔保，涉及向中國有色集團支付的擔保費：

- 於2012年9月13日，中色盧安夏與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Europe) S.A.訂立一份貸款合約，內容有關一筆60,000,000美元之固定期限貸款，期限為1,093天，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該項融資涉及由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Europe)S.A.出具合法有效的信用證或擔保。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按其向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Europe) S.A.提供擔保所涉擔保額的0.2875%/季，向中國有色集團收取擔保費。根據中色盧安夏與中國有色集團於2012年9月5日簽訂的擔保合約，中色盧安夏同意向中國有色集團支付其已就此向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支付的任何擔保費。
- 於2012年11月14日，謙比希銅冶煉從中國建設銀行約翰內斯堡分行取得一筆70,000,000美元之定期貸款融資。該項融資由中國有色集團提供擔保，用作一般公司用途，並須於2015年10月12日或之前悉數償還。該項融資涉及由中國建設銀行北京分行向中國建設銀行約翰內斯堡分行提供70,000,000美元的擔保或信用證，並由謙比希銅冶煉提供2,000,000美元的保證金。中國建設銀行北京分行按其向中國建設銀行約翰內斯堡分行提供擔保所涉擔保額的1.4%/年，向中國有色集團收取擔保費。根據謙比希銅冶煉與中國有色集團於2012年9月26日簽訂的擔保合約，謙比希銅冶煉同意向中國有色集團支付其已就此向中國建設銀行北京分行支付的任何擔保費。
- 於2012年12月13日，中色盧安夏與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Europe) S.A.訂立一份貸款合約，內容有關一筆45,000,000美元之固定期限貸款，期限為1,095天，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該項融資涉及由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Europe) S.A.出具合法有效的信用證或擔保。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按其向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Europe) S.A.提供擔保所涉擔保額的0.275%/季，向中國有色集團收取擔保費。根據中色盧安夏與中國有色集團於2012年12月3日簽訂的擔保合約，中色盧安夏同意向中國有色集團支付其已就此向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支付的任何擔保費。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續)

擔保費框架協議

於2013年3月7日，本公司與中國有色集團訂立擔保費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將向中國有色集團支付其將向第三方金融機構支付的擔保費作為出具無條件不可撤銷保函之用。擔保費框架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3月7日發佈之公告。於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支付予中國有色集團之擔保費總額為2,988,000美元。

有關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中構成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此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一切相關規定。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及(iii)按有關交易之協議及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Hong Kong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Assurance Engagements Other Than Audits or Reviews of Historical Financial Information)，並參照《實務說明》(Practice Note)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Auditor's Letter on Continuing Connected Transactions under the Hong Kong Listing Rules)，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發出載有本公司於本年度報告內所披露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續)

就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 a. 其概無發現任何事宜，以致令其認為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對於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物或服務的交易，其概無發現任何事宜，以致令其認為該等交易的定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公司定價政策作出；
- c. 其概無發現任何事宜，以致令其認為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的條款訂立；
- d. 對於所載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合共金額，概無發現任何事宜，以致令其認為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逾本公司於2012年6月20日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於2013年3月7日作出之公告所披露的各項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總額上限。

本公司已將該核數師函件的副本呈交聯交所。

不競爭承諾

誠如招股章程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閱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有色集團及其聯繫人遵守不競爭承諾契約項下不競爭承諾的情況，包括是否接受由保留集團可能向本公司轉介或提供的某項新商機。本公司已接獲中國有色集團有關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競爭承諾的遵守情況，並確認不競爭承諾契約項下的所有承諾均獲中國有色集團一直遵守。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本集團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報告（續）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和就各董事所悉，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不少於25%。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核數師

在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羅濤

2014年3月21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第75頁至第157頁所載的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並負責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且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的責任（續）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收益	5, 6	1,744,023	1,532,315
銷售成本		(1,469,766)	(1,249,365)
毛利		274,257	282,950
其他收入	7	10,333	6,440
分銷及銷售費用		(42,578)	(34,871)
行政費用		(51,634)	(46,618)
融資成本	8	(10,635)	(5,957)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益	26	(300)	937
其他費用	9	(3,264)	(10,131)
除稅前利潤		176,179	192,750
所得稅費用	10	(48,819)	(24,706)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6, 11	127,360	168,044
分佔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貴公司擁有人		67,257	98,544
非控股權益		60,103	69,500
		127,360	168,044
每股盈利	14		
— 基本(美仙)		1.93	3.23
— 攤薄(美仙)		不適用	3.2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185,068	1,006,959
於一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2,143	2,143
受限制銀行結餘	22	12,137	12,128
其他資產	21	12,870	12,91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8	16,645	27,015
		1,228,863	1,061,161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70,175	330,41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8	10,335	8,793
貿易應收款項	20	143,386	120,30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48,332	60,594
可供出售投資	17	6,397	—
受限制銀行結餘	22	4,573	2,2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415,135	264,723
		1,098,333	787,11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239,445	192,11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4	101,256	84,337
應付所得稅		31,356	5,021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5	61,000	11,000
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	26	614	—
		433,671	292,468
流動資產淨值		664,662	494,6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93,525	1,555,805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	447,901	447,901
股份溢價		165,332	165,332
保留利潤		169,516	102,259
<hr/>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82,749	715,492
非控股權益		137,441	135,546
<hr/>			
權益總額		920,190	851,038
<hr/>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後到期	25	817,955	578,450
遞延收益	28	21,752	17,811
復原、復墾及環保費用撥備	29	20,043	15,272
遞延稅項負債	30	113,585	93,234
<hr/>			
		973,335	704,767
<hr/>			
		1,893,525	1,555,805

第75頁至第15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羅濤
董事

陶星虎
董事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設備		27	28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31	315,859	315,859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32	68,728	60,729
向附屬公司放款	32	341,443	168,000
		726,057	544,61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475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2	10,559	1,4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113,713	68,406
		124,747	69,820
流動負債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32	14,988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4	1,376	689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5	50,000	—
		66,364	689
流動資產淨值		58,383	69,1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84,440	613,74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	447,901	447,901
股份溢價	40	165,332	165,332
保留利潤	40	121,207	514
權益總額		734,440	613,74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後到期	25	50,000	—
		784,440	613,7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保留利潤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於2012年1月1日餘額	333,333	35,256	3,715	372,304	117,046	489,350
股份發行	114,568	137,626	—	252,194	—	252,194
發行費用	—	(7,550)	—	(7,550)	—	(7,550)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	98,544	98,544	69,500	168,044
附屬公司宣派股息	—	—	—	—	(51,000)	(51,000)
於2012年12月31日餘額	447,901	165,332	102,259	715,492	135,546	851,038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	67,257	67,257	60,103	127,360
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3,600	3,600
附屬公司宣派股息	—	—	—	—	(61,808)	(61,808)
於2013年12月31日餘額	447,901	165,332	169,516	782,749	137,441	920,19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176,179	192,750
經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676	71,045
利息收入	(1,394)	(416)
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的融資收入	(1,154)	(1,162)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300	(937)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	(2,2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533	—
融資成本	10,635	5,957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73,775	265,034
存貨增加	(39,760)	(166,1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111,527)	(37,243)
衍生工具投資減少	—	1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增加	15,801	107,518
經營所得現金	138,289	179,175
已付所得稅	(2,133)	(2,82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6,156	176,348
投資活動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6,397)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67,339)	(192,558)
存置受限制銀行結餘	(2,301)	(924)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	(2,143)
提取受限制銀行結餘	—	4,050
根據給予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融資租賃 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388)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融資租賃還款	8,828	8,414
已收利息	1,394	416
已收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的融資收入	1,154	1,162
收取政府補助	5,403	6,3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55	1,85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8,803)	(187,760)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融資活動		
股本發行	—	252,194
發行股份之已付費用	—	(7,550)
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3,600	—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300,505	175,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11,000)	(296,729)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	—	(49,350)
已付利息	(15,573)	(14,91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77,532	58,6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54,885	47,23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723	217,303
外匯匯率變動對持有外幣現金餘額的影響	(4,473)	18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415,135	264,7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貴公司為一家於2011年7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董事（「董事」）認為，貴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中色礦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有色集團」）。貴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201室，主要營業地點位於32 Enos Chomba Road, Kitwe, Zambia。

貴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貴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為勘探、採礦、選礦、濕法治煉、火法治煉及銷售陰極銅、粗銅及硫酸。貴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載列於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列示，美元為貴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披露所持其他公司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所持其他公司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 詮釋第20號	

除以下所述，於本年度採用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貴集團本年度及之前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事項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貴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一套五項有關綜合賬目、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事項之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所持其他公司之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連同有關過渡指引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不適用於 貴集團，因為其僅處理獨立財務報表。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主要影響載述如下。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以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合併一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更改控制權的定義，即倘投資者a)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b)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c)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則對被投資方具有控制權。投資者必須符合上述所有三項標準，方對被投資方具有控制權。過往，控制權被界定為有權力規管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經營活動中獲取利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加入額外指引，以解釋投資者於何時對被投資方具有控制權。

貴公司董事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日期(即2013年1月1日)已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項下引入對控制的新定義是否對被當作 貴集團附屬公司的現有實體造成控制上的改變作出評估。先前，董事認為由於 貴集團有權規管現有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並以此從其活動中得利，因此 貴集團對現有附屬公司有控制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由於 貴集團擁有這些附屬公司一半以上的投票權，並且／或者有權於董事會上投多數票，故有此權利。除此之外， 貴集團對這些實體擁有(包括但不限於)委任、重新指派、罷免主要管理人員，例如一個實體中有能力指導實體相關活動(主要包括買賣、營運資本、投資和融資活動)的執行董事。董事也就對視作 貴集團一家聯營公司的現有實體的控制是否出現改變作出評估，並認為 貴集團繼續於此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但無權利指揮此聯營公司的相關活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影響(續)

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項下控制的新定義，貴集團對現有被投資方的控制保持不變，因此董事認為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貴集團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屬新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或非合併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除額外於附註31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有關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的單一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公允價值計量規定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允價值計量及有關公允價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之計量但並非公允價值的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資產之公允價值界定為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按當前市況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就釐定負債公平價值而言，轉讓負債已支付)之價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項下之公允價值為平倉價，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得出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包括廣泛的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要求採用未來適用法應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性規定，貴集團並無就二零一二年比較期間作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之任何額外披露。除額外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適用於礦場生產階段露天採礦活動中產生的廢棄物搬移成本(「生產剝採成本」)。根據詮釋,可提高礦石開採率的此類廢棄物搬移活動(「剝採」)成本於滿足特定標準時確認為非流動資產(「採礦資產」),而一般的持續經營剝採活動產生的成本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列賬。剝採資產入賬列作現有資產的補充或增進,並根據其所構成的現有資產的性質分類為有形或無形資產。過去幾年,本集團對剝採成本的會計處理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的要求一致。

相應地,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對 貴集團本期及以前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之呈列

貴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後, 貴集團之「全面收益表」改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除上述名稱變更外,採用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未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和全面收益總額產生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貴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財務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債務變更及對沖會計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之修訂	監管遞延賬目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之修訂	徵稅 ¹

¹ 於2014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4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應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尚待確實階段落實後釐定。

⁴ 2014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有少數例外情況。

⁵ 首個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就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除若干金融工具乃根據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按每個報告期末公允價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易產品及服務時所付出代價之公允價值確定。

公允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直接可觀察或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時，貴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之資產或負債特點。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允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之計量（如就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之可變現淨值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用之在用價值）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此外，就財務呈報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對其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評估的完全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之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貴公司及 貴公司所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在以下情況下，貴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個控制權要素的其中一個或以上發生變動，則 貴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擁有被投資方的控制權。

貴集團會在取得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併入該附屬公司，並於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賬目。具體而言，一家於年內收購或處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將於 貴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起至 貴集團不再擁有其控制權期間，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項目分別歸屬於 貴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仍須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與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於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 貴集團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力，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會計法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以 貴集團就相若情況下進行的類似交易及事項所用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值確認，其後就確認 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作出調整。倘 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過該聯營公司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部分的長期權益)，則 貴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於 貴集團代該聯營公司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付款時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適用於釐訂是否必須確認有關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在必要時，包括商譽的投資的所有賬面值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通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的較高者為準)及其賬面值，以單一資產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所確認減值虧損構成投資賬面值部分。倘投資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倘集團實體與 貴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則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利潤及虧損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與 貴集團並無關連的聯營公司權益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允價值估量，亦指日常業務中售出貨物的應收款項，當中已扣除撥備、適用銷售稅及採礦權費。

銷售貨物

如已交付貨品及移交所有權，則在達成所有以下條件時確認銷售貨物之收入：

- 貴集團已將商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予買方；
- 貴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持續管理參與權或所售貨物之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
- 有關交易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在多數情況下，銷售收益在產品付運至客戶指定目的地時確認，一般為運貨船舶、目的港口或客戶物業。

就 貴集團的若干銷售而言，由於最終售價在截至最終定價日(通常在首次預訂後的30至90日內)前會隨 貴集團銅產品的銅、金及銀品位以及市價波動，故售價於銷售日期臨時釐定。臨時定價銷售的收益基於 貴集團銅產品的銅、金及銀估計品位以及應收總代價公允價值確認。臨時定價銷售安排內含的收益調整機制具有商品衍生工具的特徵。因此，最終售價調整的公允價值會持續重估，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並計入收益。在所有情況下，公允價值乃參照遠期市價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股息及利息收入

投資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惟須經濟利益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累計，並參考未償還的本金以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為在金融資產的預期年內內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該資產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之款額按 貴集團於該等租賃之投資淨額列作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在各會計期間分配，以反映 貴集團就該等租賃尚餘投資淨額之固定期間回報率。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初步直接成本會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賃包括土地及建築物部分，則 貴集團以各部分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 貴集團的評估為基準，分別評估各部分應分類為融資還是經營租賃，除非該兩部分明顯屬於經營租賃，在該情況下，所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按租賃土地部分及建築物部分於租賃開始時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價值比例在土地與建築物部分間分配。

倘租賃付款無法在土地及建築物部分間可靠分配，則所有租賃大致上分類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組成 貴集團各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通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通行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通行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不會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花費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會加入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保 貴集團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助時確認。

政府補助於 貴集團確認該等補助擬補償的有關成本為費用之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的首要條件為 貴集團須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費用或損失之補償而應收或為給予 貴集團即時財務支援且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對已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在僱員因提供服務而有權收取該等供款時確認為費用。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本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費用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故應課稅利潤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的「除稅前利潤」不同。貴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時所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可動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在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的交易中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就與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貴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而有關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內預期適用之稅率(基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按 貴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稅務後果。

本年度的即期或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相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用途或持作行政用途之建築物(不包括下述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中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對於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 貴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歸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當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該等資產開始按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相同之基準計算折舊。

資產(在建物業除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或產量單位法確認折舊以撇銷成本並扣除其剩餘價值。 貴集團會於各個報告期末審閱估計可使用年限、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以提前反映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開發或興建中的採礦物業計入在建工程項下，且不會折舊。誠如「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物業」所述，已撥充資本的採礦物業成本於開始商業生產後計提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之折舊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以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

土地及建築物	10至30年
機器及設備	3至10年
汽車	5年

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預先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兩者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採礦物業

採礦物業成本(包括收購及開發採礦物業成本)於產生年度先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列於「在建工程」，然後於可商業生產時重新分類至「採礦物業」。

決定採礦物業可用於商業生產時，所有生產前主要開發支出(不包括土地、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等)會撥充資本為採礦物業成本部份，直至有關採礦物業可進行商業生產為止。從此時點開始，資本化採礦物業成本於各項物業或一組物業估計餘下商業儲量總額中按生產單位法折舊。

開始生產前修建礦井(或礦坑)過程中產生的剝採成本資本化為礦井(或礦坑)建築成本的一部分，其後於礦井(或礦坑)使用年期內按單位產量攤銷。剝採成本及次要開發支出主要包括礦體生產階段產生的爆破、運輸及挖掘成本等，而在這些活動以方便取得礦石的方式提供利益的情況下，於滿足若干條件時，確認為非流動資產(「採礦物業」)，而一般持續經營剝採活動的成本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入賬。

倘棄用採礦物業，則該物業之累計資本化成本於期內撇銷。

商業儲量乃證實及概略儲量。影響生產單位計算之商業儲量變動預先按經修訂剩餘儲量處理。

有形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貴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能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之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減值(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現行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予調整之資產的特定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往後撥回，則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賬面值不得超逾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所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數額入賬。

成本按以下基準釐定：

- 所購銅精礦及所有其他材料(包括零件及消耗品)按加權平均基準估值。
- 製成品按原材料成本加轉換成本(包括勞工成本及一般活動水平的應佔製造經常費用部分)估值。

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去估計直至完工及出售一切所需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

倘貴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履行責任，且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已確認撥備金額乃對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已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撥備使用估計履行現有責任之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時)。

倘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用於償還撥備之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則當大致上肯定可獲補償且能可靠計量應收款項金額時，應收款項可確認為資產。

環境修整

因礦場或生產設施開發或持續生產所造成的環境破壞會產生支付復原、修復及環保費用之責任。倘產生支付有關費用的責任，則設置廠房及其他現場準備工作所產生的費用(折現至現值淨額)於各項目開始時計提撥備並將有關款項撥充資本。該等成本於經營年期內透過資產折舊及撥備貼現遞減自損益扣除。定期檢討成本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可能對成本估計或經營年限有影響之已知發展。相關資產成本因更新成本估計、產生新問題及修訂貼現率等因素引致之撥備變動而作出調整。資產之經調整成本於相關資產年限內預先折舊。折現遞減於損益呈列為融資成本。

於生產過程持續產生之日後現場破壞復原費用，按現值淨額計提撥備並於提取過程中自損益扣除。倘預期現場復原費用並不重大，則於產生時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扣除(視情況而定)。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為以下特定類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該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透過正常方式購入或銷售的金融資產按結算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透過正常方式購入或銷售指金融資產的購入或銷售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債務工具於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確認,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除外,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損益淨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分類為持作買賣：

- 主要為不久將來出售而購入；或
- 於初步確認時為 貴集團整體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一部分，且近期有實際短期套利模式；或
- 並非指定為及實際充當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而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盈利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盈利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收入」一項。公允價值按附註34所述方式釐定。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可供出售或並未分類為(a)貸款和應收款項、(b)持有至到期投資或(c)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的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務證券於各申報期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有關的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當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釐定出現減值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之累計盈虧乃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進行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嵌入式商品衍生工具部分以外)、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確認，惟倘所確認利息可能極少，則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金融資產減值(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外，其他金融資產均會評估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影響，則需考慮金融資產是否需要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續)

對於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等違約行為；或
-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對於若干類別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亦已整體評估有否減值。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 貴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仍未付款的款項增加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明顯變化。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

與所有金融資產直接相關之減值虧損會自金融資產賬面值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之前已撇銷之款項如在其後收回，將計入損益賬內。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出現減值，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損益將重新分類至期內損益。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撥回，惟該投資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投資而言，其後倘投資公平價值的增加客觀上可能與確認減值虧損之後發生的事項有聯繫，減值虧損則會透過損益轉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續)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先前於損益中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後出現的任何公允價值增加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 貴集團扣除全部負債後剩餘資產權益的任何合約。 貴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持作買賣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下列情況下分類為持作買賣：

- 主要為於短期內購回而購入；或
- 於初步確認時為 貴集團整體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近期有實際短期套利模式；或
- 並非指定為及有效充當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盈利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之任何利息。公允價值按附註34所述方式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其後按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費用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金融負債於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利息費用乃按實際利息法確認，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除外，其利息開支計入損益淨值。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該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期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其公允價值。所得之盈利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惟該衍生工具被指定為並有效充當對沖工具除外，在此情況下，於損益確認的時間須視乎對沖關係性質而定。

嵌入式衍生工具

當符合衍生工具定義，非衍生主合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徵與主合約之風險及特徵並無密切關係，且主合約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時，嵌入式衍生工具視為獨立衍生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

當 貴集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 貴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僅當 貴集團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到期時， 貴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循其他途徑獲取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按照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經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修訂僅於估計修訂期間有效，則有關修訂於有關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同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對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對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有重大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收益確認

貴集團生產粗銅、陰極銅、銅精礦及硫酸。銅產品根據臨時價格安排出售，銅產品的銅、金及銀的最終品位按第三方的檢驗釐定，而最終價格則於特定日期基於市價設定。當所有權及風險轉移至客戶時，採用基於內部檢驗統計的過往銅產品的銅、金及銀品位紀錄及預計最終結算日期的遠期價格確認收益。此外，銅市價波動令確認收益時所入賬價格與最終價格之間的變動引致有關銷售合約出現嵌入式商品衍生工具。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入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復原、復墾及環保費用

當貴集團須承擔與名下的礦場及若干生產設施的復原及復墾相關成本的責任時，須對該等成本作出撥備。採礦、濕法及冶煉行業通常涉及該等復原及關閉成本，一般在礦場及生產設施的年期結束時產生。該等成本按礦場／廠房關閉計劃估計，而拆除及搬遷該等設施的估計貼現成本及復原成本在產生時撥作資本，以反映貴集團當時的責任。亦會於負債作出相應撥備。

資本化資產透過經營年期內折舊在資產年期內自損益扣除，而撥備透過撥備貼現遞減於各期間增加。管理層根據地方法律作出估計。實際成本及現金流出狀況或會因法律及法規轉變、價格變化、場地情況分析以及復原技術變更而與估計不同。

貴集團根據法定要求就該等成本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採礦物業折舊

採礦物業成本使用工作量(「工作量」)法折舊。工作量折舊率以及年度經營折舊費用之計算結果與初步估計比較可能有偏差，一般而言，可能導致估計礦場儲量時所用任何因素或假設出現重大變動，儲量地質及釐定儲量經濟可行性時所用假設可能顯著變動。同樣，儲量變動可能影響按直線法折舊之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而該等可使用年期受限於工程期。工程期受限於證實及概略礦產儲量的年期。證實及概略儲量估計由開採、地質及儲量斷定方面的專家編製。估計儲量的工作量比率及經營與發展計劃定期進行評估。

貿易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初步確認時，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資產減值有客觀證據時，估計不可收回金額的適當撥備於損益確認。

董事作出估計時考慮到已實施的詳細程序以監測該風險。在估計是否須對呆壞賬作出撥備時，貴集團考慮賬齡情況及收回的可能性。在識別呆賬後，負責銷售人員與相關客戶商討並報告可收回性。倘有客觀減值虧損證據，貴集團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變動詳情於附註20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

貴集團的年內貨物銷售收益分析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粗銅	1,412,390	1,321,923
陰極銅	267,790	147,102
硫酸	63,843	63,290
	1,744,023	1,532,315

6.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向 貴公司董事長(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以所生產的貨品種類為主。於過往年度，以採礦、濕法及冶煉資料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

由於 貴集團採礦分部生產的硫酸銅精礦僅用於冶煉分部的粗銅生產，為更好地反映 貴集團濕法及冶煉業務之性質及財務影響及 貴集團之組織架構，先前的採礦及冶煉分部在本年度被視作 貴集團的單一要素，其營運業績定期作出，並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以決定分配至該分部的資源並評估其業績。此外， 貴集團繼續在濕法分部為生產陰極銅開發其氧化銅礦，定期作出濕法營運業績，並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

過往年度的分部資料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形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貴集團之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濕法 — 生產及銷售採用溶劑萃取 — 電積法技術生產之陰極銅(包括勘探及開採氧化銅礦)；及
- 冶煉 — 生產及銷售採用ISA熔煉技術生產之粗銅(包括勘探及開採硫酸銅礦)及硫酸。

分部收益及業績

貴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分分析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濕法	267,790	147,102
— 冶煉	1,476,233	1,385,213
	1,744,023	1,532,315
分部間銷售		
— 濕法	1,140	—
— 冶煉	16,433	9,514
	17,573	9,514
分部收益總額		
— 濕法	268,930	147,102
— 冶煉	1,492,666	1,394,727
	1,761,596	1,541,829
對銷*	(17,573)	(9,514)
年內收益	1,744,023	1,532,315

* 分部間銷售乃按 貴集團旗下各公司彼此協定的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分部利潤		
— 濕法	24,261	27,126
— 冶煉	105,520	148,922
	129,781	176,048
未分配收入*	13,102	11,232
未分配開支#	(4,462)	(8,487)
對銷	(11,061)	(10,749)
年內利潤	127,360	168,044

* 未分配收入主要為 貴公司及 貴集團投資控股公司中色礦業控股的利息收入。

未分配開支主要為 貴公司及直接持有 貴集團於贊比亞附屬公司的股權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色礦業控股有限公司(「中色礦業控股」)的行政開支。

營運及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部利潤指各分部賺取的年內利潤，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分部資產		
— 濕法	690,100	459,742
— 冶煉	1,590,574	1,334,704
分部資產總額	2,280,674	1,794,446
未分配資產*	113,740	68,434
對銷	(67,218)	(14,607)
綜合資產總額	2,327,196	1,848,273
分部負債		
— 濕法	628,904	420,044
— 冶煉	1,112,320	827,252
分部負債總額	1,741,224	1,247,296
未分配負債*	148,766	689
對銷	(482,984)	(250,750)
綜合負債總額	1,407,006	997,235

* 未分配資產及負債主要為 貴公司及中色礦業控股的資產及負債。

為監察分部業績並分配分部間資源，所有資產及負債(貴公司及中色礦業控股若干資產及負債除外)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營運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 濕法	6	—
— 冶煉	743	266
	749	266
未分配利息收入*	645	150
	1,394	416
向同系附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所賺取的 融資收入		
— 濕法	1,154	1,162
— 冶煉	—	—
	1,154	1,162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益		
— 濕法	—	—
— 冶煉	(300)	937
	(300)	937
融資成本		
— 濕法	—	—
— 冶煉	(10,635)	(5,957)
	(10,635)	(5,957)
所得稅費用		
— 濕法	(10,695)	(5,169)
— 冶煉	(38,124)	(19,537)
	(48,819)	(24,706)

* 指 貴公司及中色礦業控股銀行結餘賺取的利息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折舊		
— 濕法	(15,945)	(13,011)
— 冶煉	(72,731)	(58,034)
	(88,676)	(71,045)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 濕法	—	814
— 冶煉	—	1,389
	—	2,203
非流動資產添置#		
— 濕法	(132,944)	(75,303)
— 冶煉	(135,222)	(126,650)
	(268,166)	(201,953)

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產品收益

貴集團的主要產品收益載於附註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貴集團主要於贊比亞經營業務,1,040,977,000美元(2012年:987,636,000美元)及159,104,000美元(2012年:34,382,000美元)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分別位於贊比亞及剛果民主共和國(「剛果(金)」)。

貴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外部客戶收益詳情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中國	660,447	1,215,545
香港	767,295	677
新加坡	120,700	—
瑞士	94,172	251,975
盧森堡	—	828
非洲	101,409	63,290
	1,744,023	1,532,315

主要客戶資料

佔 貴集團總收益 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A客戶		
— 濕法	164,074	43,881
— 冶煉	875,985	784,690
B客戶		
— 冶煉	411,114	386,974
C客戶		
— 濕法	—	72,529
— 冶煉	—	141,197
	1,451,173	1,429,2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利息收入	1,394	416
政府補貼	4,594	—
向同系附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的融資收入	1,154	1,162
出售部件及其他物料的收入淨額	2,099	1,254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值	—	2,203
其他	1,092	1,405
	10,333	6,440

8. 融資成本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9,165	8,850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6,408	6,067
總借貸成本	15,573	14,917
貼現遞減(附註29)	330	298
減：撥充至合資格資產之成本	(5,268)	(9,258)
	10,635	5,957
所借資金(每年)加權平均資本化率	2.2%-2.3%	1.2%-2.3%

9. 其他費用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外匯虧損淨額	471	2,9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533	—
上市開支	—	5,864
其他	2,260	1,329
	3,264	10,1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於損益確認：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 贊比亞所得稅	8,430	2,917
— 剛果(金)所得稅	2,664	—
— 愛爾蘭所得稅	17,374	4,844
	28,468	7,761
遞延稅項(附註30)	20,351	16,945
所得稅費用總額	48,819	24,706

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2012年：16.5%)計算。由於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或取得應課稅利潤，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愛爾蘭所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收入的12.5%(2012年：12.5%)計算。

剛果(金)所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收入的30%(2012年：30%)計算。

贊比亞所得稅乃按應課稅收入的35%(2012年：35%)計算，惟採礦活動產生之所得稅按有關應課稅收入的30%(2012年：30%)計算。

貴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獲享下列所得稅減免：

- 於2009年4月3日，中色礦業控股直接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謙比希銅冶煉有限公司(「謙比希銅冶煉」)獲授為期十年的所得稅優惠，首五個獲利年度免繳所得稅，其後三年所得稅減半，餘下兩年所得稅減免25%。為計算所得稅，謙比希銅冶煉的首個獲利年度為2010年。於2012年及2013年，謙比希銅冶煉享有免繳所得稅的稅項優惠。
- 於2011年6月10日，中色礦業控股直接持有55%權益的附屬公司贊比亞謙比希濕法治煉有限公司(「謙比希濕法治煉」)獲授為期十年的所得稅優惠，首五個獲利年度免繳所得稅，其後三年所得稅減半，餘下兩年所得稅減免25%。為計算所得稅，謙比希濕法治煉的首個獲利年度為2008年。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謙比希濕法治煉的適用稅率為17.5%(2012年：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費用(續)

中色礦業控股來自贊比亞附屬公司的若干股息收入可能須按稅率12.5%繳納愛爾蘭所得稅。報告期末，已就與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有關的暫時性差異計提遞延稅項負債10,062,000美元(2012年12月31日：無)(見附註30)，而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與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相關的暫時總差額為14,526,000美元(2012年：107,607,000美元)。由於貴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而該等差額有機會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無就有關差額確認負債。

本年的稅項費用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除稅前利潤	176,179	192,750
按愛爾蘭所得稅率繳稅		
— 按12.5%繳稅之企業	17,374	4,844
按剛果(金)所得稅率繳稅		
— 按30%繳稅之企業	5,312	4,679
按贊比亞所得稅率繳稅		
— 按30%繳稅之企業	7,253	10,926
— 按35%繳稅之企業	48,749	54,441
	78,688	74,890
不可扣稅費用的稅項影響	6,588	4,289
未確認稅項的虧損	—	1,391
未分派盈利的遞延稅項	10,062	—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439)	(6,867)
授予貴集團稅項減免的影響	(46,080)	(48,997)
年度所得稅費用	48,819	24,706
實際稅率	27.7%	1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費用(續)

其他稅項

貴集團亦須繳付下列其他非所得稅：

貴集團於贊比亞進行買賣須按16%的稅率繳納增值稅(「增值稅」)，但出口免徵增值稅。倘就採購支付的相關進項增值稅總額超過於贊比亞進行銷售應付的銷項增值稅總額，則可憑有效增值稅發票獲贊比亞稅務局(「贊比亞稅務局」)退還相關進項增值稅。

此外，於2012年4月1日前，中色非洲礦業有限公司(「中色非洲礦業」)及中色盧安夏銅業有限公司(「中色盧安夏」)銷售應課稅礦產品亦須支付3%的礦產資源稅，其後銷售應課稅礦產品須支付6%稅款。2009年9月25日，根據2009年法定文件66號，贊比亞稅務局專員免除中色盧安夏應付的全部或部分礦產資源稅不超過9百萬美元，直至2012年6月為止，中色盧安夏已悉數耗用有關稅項減免。

於2013年5月，謙比希濕法治煉接獲贊比亞稅務局發出之2005年至2011年之年度預扣所得稅、礦權特許費及預扣稅評估，分別須繳納額外稅項1,440,000美元、4,232,000美元及199,000美元。謙比希濕法治煉管理層就上述評估提出異議，並向贊比亞稅務局遞交額外資料。基於當前與贊比亞稅務局進行之討論，謙比希濕法治煉管理層認為，額外稅項應約為1,000,000美元，有關款額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全數計提。董事認為，基於當前與贊比亞稅務局進行之討論，已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妥為計提充足之額外稅項。

貴公司的贊比亞法律顧問認為，根據贊比亞共和國與愛爾蘭之間關於所得稅的避免雙重課稅及預防財政規避慣例，中色礦業控股(貴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根據愛爾蘭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的贊比亞附屬公司向中色礦業控股分派股息可獲豁免相關預扣稅，惟中色礦業控股於贊比亞有常設機構的情況則除外。董事確認，中色礦業控股於贊比亞並無常設機構，故認為毋須就在贊比亞的附屬公司於兩年度未分派利潤作出預扣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年內利潤

年內利潤已扣除／(計入)：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676	71,045
核數師薪酬	1,122	895
員工成本：		
工資、薪金及福利 (包括附註12披露的董事薪酬)	84,210	78,1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957	12,578
員工成本總額	99,167	90,773
減：計入在建工程的款項	(2,593)	(5,046)
	96,574	85,727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1,469,766	1,249,365
捐贈	425	497
最低租賃付款		
— 土地及建築物	6,234	6,567
— 機器及設備	19	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首席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董事

已付或應付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2013年				
	袍金 千美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美元	酌情表現 花紅 千美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美元	酬金總額 千美元
執行董事					
陶星虎先生	—	—	—	—	—
王春來先生	—	133	70	6	209
駱新耿先生	—	182	—	13	195
楊新國先生	—	182	76	12	270
謝開壽先生	—	117	72	—	189
非執行董事					
羅濤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傳堯先生	—	39	—	—	39
劉景偉先生	—	39	—	—	39
陳爽先生	—	39	—	—	39
	—	731	218	31	9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首席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續)

董事姓名	2012年				
	袍金 千美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美元	酌情表現 花紅 千美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美元	酬金總額 千美元
執行董事					
陶星虎先生	—	—	—	—	—
王春來先生	—	153	47	6	206
駱新耿先生	—	174	42	6	222
楊新國先生	—	135	105	3	243
謝開壽先生	—	84	105	—	189
非執行董事					
羅濤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傳堯先生	—	20	—	—	20
劉景偉先生	—	20	—	—	20
陳爽先生	—	20	—	—	20
	—	606	299	15	92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2012年：無)。

貴公司總裁陶星虎先生作為首席行政人員，其提供服務而獲取的酬金已由中國有色集團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首席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僱員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三名(2012年：三名)為董事，其酬金於上文披露。餘下兩名(2012年：兩名)個別人士的酬金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薪金及其他補貼	454	45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	19
	479	473

上述僱員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2013年 僱員數目	2012年 僱員數目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股息

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股息。

董事建議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0.2美元(2012年：無)，須經本公司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14. 每股盈利

	2013年	2012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千美元)	67,257	98,544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3,489,036	3,050,453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超額配股權對每股攤薄盈利並無重大影響。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採礦物業 千美元	土地 及建築物 千美元	機器 及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2012年1月 1日	200,439	156,413	291,454	40,142	405,567	1,094,015
添置	22,184	1,040	9,284	4,152	167,369	204,029
在建工程轉入	133,596	38,054	199,245	—	(370,895)	—
出售	—	—	(9,649)	(1,332)	—	(10,981)
於2012年12月 31日	356,219	195,507	490,334	42,962	202,041	1,287,063
添置	8,990	4,558	20,178	7,156	226,891	267,773
在建工程轉入	—	120,539	44,139	—	(164,678)	—
出售	—	—	(1,450)	(90)	—	(1,540)
於2013年12月 31日	365,209	320,604	553,201	50,028	264,254	1,553,296
折舊						
於2012年1月 1日	(71,420)	(20,058)	(109,226)	(17,478)	—	(218,182)
折舊	(12,364)	(8,152)	(42,581)	(7,948)	—	(71,045)
出售	—	—	8,050	1,073	—	9,123
於2012年12月 31日	(83,784)	(28,210)	(143,757)	(24,353)	—	(280,104)
折舊	(13,938)	(14,576)	(51,565)	(8,597)	—	(88,676)
出售	—	—	464	88	—	552
於2013年12月 31日	(97,722)	(42,786)	(194,858)	(32,862)	—	(368,228)
賬面值						
於2013年12月 31日	267,487	277,818	358,343	17,166	264,254	1,185,068
於2012年12月 31日	272,435	167,297	346,577	18,609	202,041	1,006,9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根據中期租約於贊比亞所持價值為530,000美元(2012年:532,000美元)的中色盧安夏若干幅土地外,上述土地及建築物位於贊比亞,以長期租約持有。

貴集團正為其尾礦儲存設施及若干住宅區所在的若干幅土地申請土地使用權證,而董事認為上述設施對貴集團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1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貴集團

於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有關款項指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即貴集團的投資成本。於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該聯營公司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7,143,000美元,惟截至該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收益及業績。

報告期末,貴集團聯營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 國家及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款普通股本	12月31日 貴公司		主要業務
			應佔股本權益/ 2013年 %	投票權 2012年 %	
華鑫礦產有限公司 (附註)	剛果(金) 2012年1月27日	5,000,000美元	20.33	20.33	開採、勘探及 出售銅礦石

附註:該非上市聯營公司30%及70%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款普通股本,分別由謙比希濕法冶煉及貴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華鑫礦產有限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Ng Siu Kam 先生直接持有。

由於貴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並非重大權益,故概無呈列有關該聯營公司的進一步財務資料。

17. 可供出售投資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非上市投資	6,397	—

註: 以上非上市投資指於中國註冊的私有實體所發行的非上市債券,乃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貴集團

貴集團曾購置若干機器與設備，以融資租賃方式向同系附屬公司出租。該等租賃於租期內固有的一切利率均於合約日期釐定。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分析：		
即期	10,335	8,793
非即期	16,645	27,015
	26,980	35,808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包括：

一年內	10,660	10,660	10,335	8,79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0,660	10,660	9,743	9,327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8,003	18,700	6,902	17,688
	29,323	40,020	26,980	35,808
減：未賺取之融資收入	(2,343)	(4,212)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26,980	35,808	26,980	35,80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介乎5.6%至6.1%（2012年：年利率介乎5.6%至6.1%）。

倘承租人違約，貴集團有權出售相關租賃資產。於租期末，租賃資產將按零代價轉讓予同系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存貨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原材料	122,947	110,781
部件及耗材	73,977	52,957
在製品	36,032	18,442
製成品	137,219	148,235
	370,175	330,415

20.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5,008	121,928
減：呆賬撥備	(1,622)	(1,622)
	143,386	120,306

以下為基於貨品交付日期(與收益確認的相關日期相若)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1個月以內	137,043	108,236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4,221	6,652
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1,382	1,566
超過6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5	1,414
超過1年	725	2,438
	143,386	120,3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貴集團(續)

貴集團根據臨時價格安排銷售粗銅及陰極銅，銅產品的銅、金及銀的最終品位按第三方的檢驗協定，而最終價格則基於市價於特定日期設定。當所有權及風險轉移至客戶時，採用基於內部檢驗統計過往銅產品的銅、金及銀品位紀錄及最終結算預計日期的遠期價格確認收益。

貴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於貨品寄發前支付預付款項，而剩餘貨款則需於開出銷售發票起一個月內繳清。呆賬撥備乃抵扣貿易應收款項而確認，所抵扣金額為參考交易對方的過往拖欠情況及分析交易對方的現時財務狀況而釐定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

貴集團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確定信貸限額。給予客戶的信貸限額定期審閱。上文所披露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報告期末逾期的款項(見下文賬齡分析)，

貴集團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而尚未確認呆賬撥備，則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亦無可抵銷貴集團結欠對手方任何款項的法律權利。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1個月以內	26,319	24,510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3,418	173
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1,382	1,566
超過6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5	1,414
超過1年	725	2,438
	31,859	30,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貴集團(續)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年初結餘	(1,622)	(3,825)
已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	2,203
年末結餘	(1,622)	(1,622)

董事釐訂貿易應收款項能否收回時，會考慮自信貸初步授出當日起直至報告期末止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貨質素變動。儘管 貴集團兩大客戶(2012年：三大客戶)大比例分佔 貴集團銷售額83%(2012年：93%)，該等客戶大額分佔市場，且信譽良好，過往與 貴集團交易時亦有良好結算記錄。餘下的銷售收入由來自不同國家的多名客戶分佔。董事認為，由於貿易應收款項87%(2012年：71%)乃 貴集團兩大客戶(2012年：三大客戶)應付的款項，故 貴集團信貸風險集中。

貴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呆賬撥備中計有總結餘1,622,000美元(2012年12月31日：1,622,000美元)獨立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中計有以下與關連方有關的結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同系附屬公司	91,481	65,149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附屬公司	33,536	13,327
	125,017	78,476

根據相關銷售合約，上述與關連方有關的結餘無抵押、免息且須予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653	2,260
環保基金供款(附註29)	1,434	1,434
預付電費*	8,783	9,222
	12,870	12,916
流動：		
存貨及其他事項的預付款項	21,847	28,985
應退增值稅**	109,139	19,251
期貨孖展賬戶保證金	4,835	4,521
其他應收款項	12,511	7,837
	148,332	60,594

* 根據 貴集團附屬公司中色盧安夏與贊比亞供電公司Copperbelt Energy Corporation Plc(「Copperbelt Energy」)訂立的供電協議(「供電協議」)及接駁協議(「接駁協議」)，中色盧安夏承諾興建若干供電網絡資產(「網絡資產」)，使Copperbelt Energy能於贊比亞Copperbelt省Muliashi向中色盧安夏的採礦／冶煉項目供電。根據接駁協議，中色盧安夏須於建築工程竣工後向Copperbelt Energy轉讓網絡資產，代價3,725,000美元，應由Copperbelt Energy自轉讓當日起計七年內向中色盧安夏支付，惟視乎中色盧安夏能否滿足接駁協議規定的耗電量而定。

網絡資產的總建築成本為9,442,000美元，其建築工程於2012年3月完成。

董事認為，網絡資產的建築成本大致上為預付電費，有關電費將於中色盧安夏開始用電時起計，在2025年1月到期的供電協議年期內攤銷。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損益列賬的預付電費為439,000美元(2012年：220,000美元)。

** 董事認為，增值稅可於報告期後一年內收回。

貴集團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資產中計有以下與關連方有關的結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中國有色集團及同系附屬公司	5,596	8,955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170	172
	5,766	9,127

上述與關連方有關的結餘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

貴集團

(i) 受限制銀行結餘

貴集團的受限制銀行結餘分析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銀行貸款抵押：		
— 須於一年後償還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4,157	4,154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按金的指定款項：		
— 就按贊比亞政府要求就日後復原成本 作出保證簽發信用證而言(附註29)	7,980	7,974
分類為流動資產按金的指定款項：		
— 就清關而言	460	1,181
— 就簽發信用證而言	4,113	1,100
	16,710	14,409

受限制銀行結餘按介乎0.1%至3.1%(2012年：0.1%至3.1%)的年利率計息。

(ii)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按介乎0.1%至3.1%(2012年：0.1%至3.1%)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貴公司

銀行結餘按0.1%(2012年：0.1%)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1個月以內	116,728	117,613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107,838	63,202
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10,063	8,955
超過6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891	1,262
超過1年	2,925	1,078
	239,445	192,110

購買若干貨品所獲平均信貸期為3個月內，大部分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內支付。

下列關連方結餘計入 貴集團貿易應付款項：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中國有色集團及同系附屬公司	38,816	29,527

上述關連方結餘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預收客戶款項	3,805	19,202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8,901	17,78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88,550	47,352
	101,256	84,337

* 包括法律訴訟撥備300,000美元(2012年:300,000美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9。

下列關連方結餘計入 貴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中國有色集團及同系附屬公司	2,190	47,50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附屬公司	89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64,958	3,150
	67,237	50,650

上述關連方結餘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貴公司

於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的結餘指應計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銀行及其他借貸

貴集團

	附註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1)	170,000	170,000
— 無抵押	(2)	686,350	419,450
		856,350	589,45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無抵押	(3)	22,605	—
		878,955	589,450
須於下列期限償還之賬面值：			
— 一年內		61,000	11,000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90,000	11,000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250,505	290,000
— 超過五年		277,450	277,450
		878,955	589,450
減：列為流動負債的款項		(61,000)	(11,000)
非流動部份		817,955	578,4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貴公司

	附註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銀行借貸，無抵押	(2)	100,000	—
須於下列期限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		50,000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50,000	—
減：列為流動負債的款項		100,000 (50,000)	—
非流動部份		50,000	—

附註：

- (1) 於2013年12月31日的計息銀行貸款年利率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浮動，介乎1.0%至2.1% (2012年：1.1%至2.1%)，以4,157,000美元 (2012年：4,154,000美元) 之若干受限制銀行結餘作抵押，並由中國有色集團擔保。
-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無抵押銀行借貸包括以下各項：
- 中國有色集團為446,350,000美元 (2012年：339,450,000美元) 的銀行貸款向相關銀行發出公司擔保。
 - 中國有色集團及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為80,000,000美元 (2012年：80,000,000美元) 的銀行貸款向相關銀行發出聯合公司擔保。
 -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為60,000,000美元 (2012年：無) 的銀行貸款向相關銀行發出公司擔保。
 - 沒有公司擔保的銀行貸款100,000,000美元 (2012年：無)。

於2013年12月31日，上述計息銀行貸款的年利率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浮動，介乎1.41%至2.9% (2011年：年利率1.41%至2.58%)。

- (3)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22,605,000美元 (2012年：無) 的計息貸款年利率為8%，將於2016年5月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衍生工具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按公允價值計算的銅期貨合約	(614)	—

以上期貨合約詳情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合約數目		
— 認購	—	—
— 認沽	145	—
行使價(美元)	6,961–7,405	—
到期日	2014年1月14日至 2014年3月31日	—

貴集團年內訂立若干銅期貨合約，以對沖與售出粗銅價格相關的風險，情況如下：

	2013年	2012年
合約數目		
— 認購	78	241
— 認沽	384	256
行使價(美元)	6,990–7,405	7,255–8,745
於損益確認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 (虧損)收益(千美元)	(300)	9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股本

	股數		股本	
	2013年 (千股)	2012年 (千股)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u>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u>				
法定：				
於年初及年末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3,489,036	2,600,000	3,489,036	2,600,000
2012年6月28日完成的 全球發售發行 (「全球發售」)	—	870,000	—	870,000
根據全球發售授予 國際承銷商的 超額配股權發行	—	19,036	—	19,036
年末	3,489,036	3,489,036	3,489,036	3,489,036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於綜合及 貴公司財務報表呈列			447,901	447,9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遞延收益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年初結餘	17,811	11,458
年內新增資助	8,535	6,353
年內確認損益	(4,594)	—
年末結餘	21,752	17,811

以上結餘指自中國財政部所發資助，用以津貼 貴集團在贊比亞開發銅礦產生的資本開支及利息，有關資本開支及已發生利息已被撥充至採礦物業項下。有關資助按有系統及合理基準於有關資產的可使用期限內在損益中確認。

29. 復原、復墾及環保費用撥備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年初結餘	15,272	17,452
已確認(撥回)撥備	4,441	(2,478)
貼現遞減(附註8)	330	298
年末結餘	20,043	15,272

貴集團的復原、復墾及環保費用撥備與 貴集團於贊比亞的附屬公司有關，該等附屬公司從事採礦、濕法冶煉及火法冶煉業務。有關撥備指在該等項目完成後提供足夠復原及復墾所需應計成本(由贊比亞合資格專業人士估算)，按每年介乎1.75%至3.02%的貼現率(2012年：每年1.75%至3.02%)計量。有關款項將於進行復墾後(一般在項目年期屆滿時)支付，有關年期介乎2至38年。

貴集團須按照現行規例，每年向環保基金支付金額相等於估計復原成本之5%至20%之五分之一的供款，有關供款由贊比亞共和國政府管理。有關規例亦規定，估計復原成本的結餘須以保函支付。除謙比希濕法冶煉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當日尚未接獲繳款通知外，於2013年12月31日， 貴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已提供相關保函(附註22(i))。

董事認為已於各報告期末計提足夠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負債	(113,585)	(93,234)

以下為目前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美元	附屬公司不可 分配的利潤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2012年1月1日之結餘	(198,909)	—	122,620	(76,289)
(扣除)計入損益	(25,428)	—	8,483	(16,945)
2012年12月31日之結餘	(224,337)	—	131,103	(93,234)
(扣除)計入損益	5,079	(10,062)	(15,368)	(20,351)
2013年12月31日之結餘	(219,258)	(10,062)	115,735	(113,585)

於2013年12月31日，貴集團就贊比亞附屬公司錄得未使用稅項虧損385,783,000美元(2012年：437,010,000美元)，可用作對銷未來利潤。就贊比亞該等附屬公司的全部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為115,735,000美元(2012年：131,103,000美元)。與贊比亞稅務局達成共識後，該等附屬公司的上述稅項虧損自其產生年度起可結轉最多十年，以抵銷該等附屬公司未來應課稅利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於一家非上市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	315,859	315,859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國家及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款普通股本	12月31日 貴公司 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13年 %	2012年 %	
中色礦業控股(附註1)	愛爾蘭 2011年9月23日	171,152,002歐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色非洲礦業(附註2)	贊比亞 1998年3月5日	9,000,001美元	85	85	勘探及開採銅礦以及 生產銅精礦
謙比希銅冶煉(附註2)	贊比亞 2006年7月19日	2,000美元	60	60	生產及銷售粗銅及硫酸
謙比希濕法治煉 (附註2、3)	贊比亞 2004年12月3日	1,000美元	67.75	67.75	生產及銷售陰極銅
中色盧安夏(附註2)	贊比亞 2003年7月10日	10,000,001美元	80	80	勘探及開採銅礦以及 生產銅精礦及陰極銅
Kakoso Metals Leach Limited(「Kakoso」) (附註2、5)	贊比亞 2010年8月18日	10,000,000 贊比亞克瓦查	59.62	59.62	暫無營業
中色華鑫濕法治煉公司 (附註2、5)	剛果(金) 2010年12月17日	10,000,000美元	42.34	42.34	生產及銷售陰極銅及硫酸
Green Home Farm Limited (「Green Home」) (附註2、4)	贊比亞 2012年7月12日	5,000,000 贊比亞克瓦查	85	85	務農
中色華鑫馬本德礦業 有限公司(附註2、5)	剛果(金) 2012年10月5日	(附註6)	40.65	40.65	暫無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註：

- (1) 該公司的普通股本由 貴公司直接持有。
- (2) 該等公司的普通股本由 貴公司間接持有。
- (3) 謙比希濕法治煉已發行及繳足股款普通股本的55%及15%分別由中色礦業控股及中色非洲礦業間接持有。
- (4) Green Home為中色非洲礦業全資附屬公司。
- (5) 由於Kakoso、中色華鑫濕法治煉公司及中色華鑫馬本德礦業有限公司均由謙比希濕法治煉及其他非控股股東註冊成立，故該等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款普通股本的88%、62.5%及60%分別由謙比希濕法治煉直接持有及控制。
- (6) 該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10,000,000美元。於2012年12月31日，投資者尚未就有關股本繳足股款。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以下為 貴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 國家及 主要活動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所有權 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累計非控股權益	
		2013年 %	2012年 %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中色非洲礦業	贊比亞	15	15	1,879	2,394	27,339	25,460
謙比希銅冶煉	贊比亞	40	40	53,342	54,710	90,008	75,867
擁有個別非重大非控股權益的 附屬公司						20,094	34,219
						137,441	135,5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貴集團旗下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下述財務資料概要按抵銷集團內交易前的金額呈列。

中色非洲礦業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	129,387	113,641
非流動資產	359,432	294,395
流動負債	(70,180)	(40,299)
非流動負債	(236,379)	(198,004)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4,921	144,273
非控股權益	27,339	25,460
收益	153,024	170,361
開支	(140,497)	(154,404)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12,527	15,957
貴公司擁有人分佔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10,648	13,563
非控股權益分佔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1,879	2,394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48,696	15,069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83,303)	(36,24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54,552	8,328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945	(12,8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謙比希銅冶煉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	627,492	451,870
非流動資產	231,432	211,265
流動負債	(362,317)	(270,177)
非流動負債	(271,587)	(203,291)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5,012	113,800
非控股權益	90,008	75,867
收益	1,492,666	1,394,727
開支	(1,359,311)	(1,257,951)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133,355	136,776
貴公司擁有人分佔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80,013	82,066
非控股權益分佔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53,342	54,71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39,200	48,000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40,934	151,83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36,226)	(63,861)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1,006	(88,431)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5,714	(4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向附屬公司放款

貴公司

	附註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非流動：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 中色盧安夏	(i)	68,728	60,729
向附屬公司放款			
— 中色非洲礦業	(ii)	92,000	72,000
— 中色盧安夏	(iii)	98,000	48,000
— 謙比希濕法治煉	(iv)	53,443	—
— 謙比希銅冶煉	(v)	98,000	48,000
		341,443	168,000
流動：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vi)	10,559	1,41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vii)	(14,988)	—

附註：

- (i) 根據日期為2011年11月22日的轉讓契約，應收中色盧安夏款項106,058,000美元由中國有色集團轉讓予 貴公司。有關應收款項無抵押且免息。董事認為，有關結餘毋須於一年內償還。初始確認的有關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調整53,328,000美元採用每年15%（2012年：15%）的貼現率計算，為期五年，已確認為於中色盧安夏的投資成本部分。
- (ii) 有關結餘無抵押，並按年利率4.5%計息。有關結餘34,100,000美元須於2017年7月償還，餘下結餘須於2017年9月償還。
- (iii) 有關結餘無抵押，按年利率4.5%計息，須於2017年7月償還。
- (iv) 謙比希濕法治煉的貸款包括一筆為數12,000,000的款額，該款額為無抵押，按4.5%的年利率計息，且須於2016年11月償還。餘下金額為無抵押，按8%的年利率計息，且並無固定償還條款。
- (v) 有關結餘無抵押，按年利率4.5%計息，須於2017年8月償還。
- (vi) 有關結餘主要指應收附屬公司利息，無抵押免息，須按照與附屬公司的相關貸款協議償還。
- (vii) 餘額主要指代表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資本管理

貴集團會管理資本，以確保貴集團旗下實體將能持續經營，同時通過盡量平衡債務與權益，為權益持有人爭取最大回報。貴集團整體策略自上一個年度起維持不變。

貴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淨債務(涉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股本、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保留利潤組成)。

貴集團不受任何外來資本需要規限。

負債比率

貴集團管理委員會定期審閱資本結構。作為是次審閱部分，該委員會考慮到資金成本及與各類資金相關的風險。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負債比率如下：

	附註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債務	(i)	878,955	589,450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		(431,845)	(279,132)
淨債務		447,110	310,318
權益	(ii)	782,749	715,492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57.1%	43.4%

附註：

- (i) 誠如附註25所詳述，債務包括非流動及流動銀行及其他借貸。
- (ii) 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貴公司擁有人應佔保留利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貴集團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	592,577	411,79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6,980	35,808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	6,397	—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185,190	812,704
衍生工具	614	—
貴公司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	534,918	298,54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14,988	21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投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衍生工具。貴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及向附屬公司放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有關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轉移該等風險方法的政策載於下文。董事會管理及監控有關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實施適當的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貴集團的主要業務於贊比亞經營，大部分買賣均以組成貴集團各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計值，而個別買賣以該等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主要為贊比亞克瓦查(「贊比亞克瓦查」)及人民幣(「人民幣」))結算，使貴集團有外匯風險。

貴公司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貴集團認為有關風險並不重大。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如下：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以贊比亞克瓦查計值的貨幣資產	183,600	60,596
以贊比亞克瓦查計值的貨幣負債	(22,295)	(11,846)
以人民幣計值的貨幣資產	15,894	18,336
以人民幣計值的貨幣負債	(537)	(79)
以港元計值的貨幣資產	428	14,521

貴公司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以港元計值的貨幣資產	428	14,5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以下敏感度分析按照贊比亞克瓦查及人民幣兌美元匯率風險釐訂。倘贊比亞克瓦查及人民幣兌美元時貶值/升值5%、10%及15%，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除保留利潤外，貴集團權益總額不受影響，而貴集團及貴公司除稅前利潤受到的影響如下：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增加/(減少)	
贊比亞克瓦查兌美元		
貶值		
— 5%	(8,065)	(2,437)
— 10%	(16,131)	(4,874)
— 15%	(24,196)	(7,312)
升值		
— 5%	8,065	2,437
— 10%	16,131	4,874
— 15%	24,196	7,312
人民幣兌美元		
貶值		
— 5%	(768)	(913)
— 10%	(1,536)	(1,826)
— 15%	(2,304)	(2,738)
升值		
— 5%	768	913
— 10%	1,536	1,826
— 15%	2,304	2,7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管理

貴集團除面臨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固定利率貸款帶來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外，亦因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為按浮動利率計息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利率變動而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貴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貴公司須承受有關向附屬公司提供定息貸款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與計息銀行貸款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詳情分別載列於附註32及25。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各報告期末計息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以及浮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率風險而釐定，並假設於各報告期末未償還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在整個年度均未償還。

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率降低100個基準點(「基準點」)(但鑒於大部分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於各報告期末按最低利率計息，故對彼等的影響可忽略不計)，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則不會影響貴集團的權益總額(保留利潤除外)，對除稅前利潤的潛在影響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年內除稅前利潤增加	8,564	4,924

倘受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率上升100個基準點，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則不會影響貴集團的權益總額(保留利潤除外)，對除稅前利潤的潛在影響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年內除稅前利潤減少	(4,225)	(3,6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商品價格風險

由於銅是 貴集團採購、生產及銷售的主要產品，故 貴集團商品價格風險主要來自現有銅市價波動。為了盡量減輕這種風險， 貴集團簽訂銅期貨交易合同與臨時價格合約以控制 貴集團與預測銅產品銷量、預測銅精礦購買量、庫存和 貴集團已約定之銅產品銷售相關的風險。

公允價值隨著當時銅市價波動的 貴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銅期貨合約及臨時定價安排。假設銅期貨價格全部上升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不會影響 貴集團的權益總額(保留利潤除外)，對除稅前利潤的潛在影響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年內除稅前利潤增加(減少)	8,413	(10,177)

倘銅期貨價格全部下降10%，將對年內除稅前利潤有等額相反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倘交易對方未能於各報告期末履行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責任，則 貴集團之信貸風險將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之賬面值為限。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為減低信貸風險， 貴集團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水平，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債務之可收回數額，確保就無法收回之數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撥備。有鑑於此，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集團之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貴公司的信貸風險與應收的附屬公司賬款及貸款有關。由於附屬公司有能力和 貴公司需要時償還欠款，故董事認為 貴公司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存置於有良好信譽之銀行，故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極小。

由於截至87% (2012年：71%) 的貿易應收款項來自 貴集團兩大客戶 (2012年：三家)，故 貴集團存在信貸集中風險。

除上述者外， 貴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董事已就管理 貴集團短中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需求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 貴集團透過維持銀行融資以及持續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並根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情況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述 貴集團及 貴公司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該表乃基於 貴集團的最早還款日期而編製，旨在反映該等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利息按合約利率計算，倘利率有變，則根據各報告期末當時的市場利率計算。對於按淨額基準結算之衍生工具，該表乃基於未貼現合約現金流量淨額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六個月 千美元	超過六個月 但少於一年 千美元	一年至五年 千美元	超過五年 千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美元	賬面值 千美元
貴集團							
2013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6,235	—	—	—	306,235	306,235
銀行及其他借貸	2.25%	19,547	8,533	516,752	282,720	827,552	878,955
		325,782	8,533	516,752	282,720	1,133,787	1,185,190
衍生工具負債		614	—	—	—	614	614
2012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3,254	—	—	—	223,254	223,254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4%	14,821	3,807	329,827	299,049	647,504	589,450
		238,075	3,807	329,827	299,049	870,758	812,704
貴公司							
2013年12月31日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988	—	—	—	14,988	14,988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4%	52,070	730	52,008	—	104,808	100,000
		67,058	730	52,008	—	119,796	114,988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		214	—	—	—	214	2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下表載列首次確認後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按公允價值的可觀察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一級公允價值計量指按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指按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計算者)可觀察參數(一級計量所用報價除外)計量；及
- 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指按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不可觀察數據)之估值技術計量。

	一級 千美元	二級 千美元	三級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20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附註1)	—	6,397	—	6,397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附註2)	—	(614)	—	(614)

估值方法

附註1：使用貼現現金流量計算。未來現金流量按以預期收回金額按反映對方信貸風險之利率貼現估算。

附註2：使用活躍市場的報價計算。

第一級別與第二級別於年內並無發生轉換。

除上文詳述者外，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經營租賃 —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報告期末，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關於中國有色集團及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位於中國及贊比亞用作一般及配套用途的樓宇及物業)所承擔於以下日期屆滿之日後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一年內	3,054	6,373
兩年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	3,111
	3,054	9,484

36. 資本承諾

貴集團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691	245,861
已批准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991,007	1,117,7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連方交易

貴公司乃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貴集團的經營經濟環境現由中國政府控制、聯合控制或嚴重影響的實體主導(「中國政府相關實體」)。

除年內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的關連方交易及結餘外，貴集團有下列重大關連方交易：

	附註	關連方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銷售：				
— 粗銅	(i)	同系附屬公司	875,985	784,690
	(i)	一家附屬公司之一個 非控股股東之附屬公司	411,114	386,974
— 陰極銅	(i)	同系附屬公司	173,225	43,881
— 其他材料	(i)	同系附屬公司	1,031	2,246
服務收入	(i)	同系附屬公司	91	23
融資租賃所賺取的融資收入	(i), (iii)	同系附屬公司	1,868	1,162
購買：				
— 廠房及設備	(i)	同系附屬公司	(37,859)	(35,090)
— 材料	(i)	同系附屬公司	(78,427)	(60,960)
— 電力	(i)	同系附屬公司	(12,716)	(11,003)
— 服務	(i)	同系附屬公司	(71,033)	(80,988)
— 貨運及運輸	(i)	同系附屬公司	(1,020)	(1,596)
租金費用	(i)	同系附屬公司	(6,069)	(6,270)
租金費用	(i)	中國有色集團	(340)	(297)
利息費用	(ii)	中國有色集團	—	(3,369)
	(ii)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1,206)	(234)
擔保費	(i)	中國有色集團	(2,988)	(1,561)

附註：

- (i) 該等交易乃根據相關協議條款進行。
- (ii) 利息費用來自中國有色集團及貴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提供的無抵押貸款。報告期末有關貸款的其他詳情載於附註25。
- (iii) 融資租賃所賺取的融資收入來自向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融資租賃。融資租賃詳情載於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連方交易(續)

除上述交易外，貴集團亦曾進行下列關連方交易：

- (i) 除上文所披露者以外，中國有色集團亦無償就無抵押貸款向銀行提供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
- (ii) 所支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即支付予董事的薪金)的詳情載於附註12。
- (iii) 貴公司附屬公司謙比希銅冶煉於2009年7月1日與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中國十五冶非洲建築貿易公司(「十五冶非洲」)訂立協議(「十五冶非洲協議」)，該附屬公司同意免費向十五冶非洲提供若干宿舍。十五冶非洲須支付水電費及其他費用，例如維修費及贊比亞適用的稅賦。十五冶非洲協議將於謙比希銅冶煉存續期間一直生效。由於十五冶非洲持續向謙比希銅冶煉提供建築及設備維修與維護服務，故須為駐守贊比亞員工提供宿舍。
- (iv) 貴集團亦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屬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的銀行訂立了多項交易，包括存款放置、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

38. 退休福利計劃

貴集團贊比亞附屬公司之僱員已加入由贊比亞政府營辦之國家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特定比例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支付退休福利。此外，貴集團若干僱員亦已加入中國政府營辦之國家退休福利計劃。貴集團亦按相關僱員工資特定比例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支付退休福利。

貴集團有關上述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乃根據該等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39. 或然負債

除附註24披露者外，於此綜合財務報告獲通過當日，貴集團為多宗訴訟(包括不公平/非法終止或違反僱用合同、誤計薪金/福利、工傷賠償金、非法監禁及誹謗之指稱)的被告。

於2013年12月31日，貴集團已為可能負債作出相關撥備300,000美元(2012年：300,000美元)。基於貴集團法律顧問的現時評估，董事認為撥備充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貴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保留利潤／ (累計虧損)	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2012年1月1日	35,256	(2,281)	32,975
已發行股份	137,626	—	137,626
發行股份費用	(7,550)	—	(7,550)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2,795	2,795
2012年12月31日	165,332	514	165,846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120,693	120,693
2013年12月31日	165,332	121,207	286,539

- * 截至2012年1月1日止股份溢價指(i) 貴公司應佔中色非洲礦業、中色盧安夏、謙比希銅冶煉及謙比希濕法治煉淨資產與(ii) 貴公司獲轉讓的應收款項106,058,000美元總額超過 貴公司於2011年已發行股本賬面值總額的差額。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載列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本集團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乃摘錄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2010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收益	1,744,023	1,532,315	1,283,906	1,357,285	696,290
毛利	274,257	282,950	188,258	216,139	91,740
除稅前利潤	176,179	192,750	118,310	127,584	105,827
淨利潤	127,360	168,044	103,290	107,382	94,347
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	67,257	98,544	70,014	73,911	81,674

資產、負債、非控股權益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於12月31日				
	2013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2010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1,228,863	1,061,161	925,725	557,486	446,966
流動資產	1,098,333	787,112	547,494	801,936	621,130
資產總額	2,327,196	1,848,273	1,473,219	1,359,422	1,068,096
流動負債	433,671	292,468	364,342	440,299	300,977
淨流動資產	664,662	494,644	183,152	361,637	320,153
非流動負債	973,335	704,767	619,527	514,063	440,941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82,749	715,492	372,304	318,703	267,067
非控股權益	137,441	135,546	117,046	86,357	59,111

定義

於本年度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周年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的周年股東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於2012年4月27日採納的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謙比希銅冶煉」	指	謙比希銅冶煉有限公司*，於2006年7月19日在贊比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謙比希濕法廠」	指	位於贊比亞Copperbelt省的銅濕法廠，由謙比希濕法治煉擁有，用作進行濕法治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於本年報僅作地區參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中國」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有色集團」	指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1997年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其經營歷史可追溯至1983年，由國資委直接管理，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中國有色集團銅供應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國有色集團於2012年5月14日訂立的銅供應框架協議
「中色國際貿易」	指	中色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於2007年8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國有色集團的附屬公司
「中色馬本德濕法」	指	中色馬本德濕法治煉有限公司*，謙比希濕法治煉及本集團聯繫人Huachin SPRL 於2012年11月9日在剛果(金)成立的合資公司

定義（續）

「中色礦業發展」	指	中色礦業發展有限公司，於2011年7月12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為中國有色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
「中色礦業控股」	指	中色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於2011年9月23日根據愛爾蘭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我們」	指	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於2011年7月18日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指明外）其所有附屬公司，倘文義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則指其前身公司或現有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所從事而其後由本公司接管的業務
「合規委員會」	指	董事會合規委員會
「關連人士」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關連交易」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控股股東」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不競爭承諾契約」	指	中國有色集團與本公司於2012年5月14日訂立的不競爭承諾契約，中國有色集團就其於中國境外進行的若干活動向本公司作出若干承諾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剛果(金)」	指	剛果民主共和國
「十五冶非洲」	指	中國十五冶非洲建築貿易公司*，於2007年5月24日根據贊比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國有色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全球發售」	指	如招股章程所述，由本公司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認購及機構及專業投資者購買

定義（續）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上述任何一間公司，倘文義指本公司成為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時間，則指本公司現有的附屬公司
「擔保費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2013年3月7日就向中國有色集團支付擔保費所簽訂之協議
「海南中非礦業」	指	海南中非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於2004年10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謙比希濕法治煉30%權益
「港元」	指	香港現時的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色華鑫濕法」	指	中色華鑫濕法治煉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17日根據剛果（金）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謙比希濕法治煉的附屬公司
「Huachin Minerals」	指	華鑫礦產有限公司*，於2011年1月27日根據剛果（金）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聯繫人
「Huachin 礦石供應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Huachin Minerals訂立的礦石供應框架協議
「JORC」	指	Australasian Joint Ore Reserves Committee
「JORC準則」	指	報告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礦石儲量的澳洲準則
「Kakoso 尾礦開發項目」	指	Kakoso 公司在位於贊比亞Chingola 以北約25公里處開發尾礦資源
「Kakoso公司」	指	Kakoso Metals Leach Limited，於2010年8月18日根據贊比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謙比希濕法治煉的附屬公司

定義（續）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指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上市」	指	股份於2012年6月29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即2012年6月29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色盧安夏」	指	中色盧安夏銅業有限公司*（前稱盧安夏銅業有限公司），於2003年7月10日在贊比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馬本德項目」	指	謙比希濕法冶煉通過中色馬本德濕法在剛果（金）建設及經營濕法廠的項目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色鵬威」	指	中色鵬威礦業有限公司*，於2010年5月3日在贊比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國有色集團的附屬公司
「穆利亞希項目」	指	中色盧安夏進行的涉及氧化銅開採及濕法治煉的綜合項目，包括穆利亞希北礦、穆利亞希濕法廠及計劃中的Baluba 東礦
「互相供應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國有色集團於2012年5月14日訂立的互相供應框架協議
「中色非洲礦業」	指	中色非洲礦業有限公司*，於1998年3月5日在贊比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
「不競爭承諾」	指	不競爭承諾契約內所載的不競爭承諾

定義（續）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部（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地區或地方的政府機構）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國有色集團於2012年5月14日訂立的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2年6月20日就全球發售及上市發出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保留集團」	指	中國有色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謙比希濕法冶煉」	指	贊比亞謙比希濕法冶煉有限公司*，於2004年12月3日根據贊比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公司條例第2章所定義者
「主要股東」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仙」	指	美國現時的法定貨幣美仙
「美元」	指	美國現時的法定貨幣美元
「增值稅」	指	增值稅（除另有指明外，本年報內所有金額均不含增值稅）

定義（續）

「雲南銅業」	指	雲南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998年5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雲南銅業集團的附屬公司
「雲南銅業集團」	指	雲南銅業集團有限公司，於1996年4月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謙比希銅冶煉已發行股本的40%
「雲南銅業供應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雲南銅業集團於2012年5月14日訂立的銅供應框架協議
「贊比亞」	指	贊比亞共和國
「ZCCM」	指	Zambia Consolidated Copper Mines Limited，於1982年在贊比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ZCCM-IH的前身
「ZCCM-IH」	指	Zambia Consolidated Copper Mines Investments Holdings Plc，前身為ZCCM，由贊比亞共和國政府擁有大多數股權
「贊中經貿合作區」	指	贊比亞中國經濟貿易合作區發展有限公司*，於2007年1月16日在贊比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國有色集團的附屬公司
「贊比亞克瓦查」	指	贊比亞現時的法定貨幣贊比亞克瓦查

* 英文或中文譯名僅供參考。



Chambishi銅礦東南礦體採選工程鳥瞰圖



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
China Nonferrous Mining Corporation Limited

